

公司代码：688543

公司简称：国科军工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请投资者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毛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卫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54,216,285.90元。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截止2024年3月19日，公司总股本146,67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1,504,912股后的股本145,165,08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16,132,070.40元（含税），占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2.55%；转增29,033,018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175,703,018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防科工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科军工	指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股东、军工控股	指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成国资	指	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资委	指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泰豪科技	指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嘉晖	指	南昌嘉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宜春先锋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春先锋军工机械有限公司
九江国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国科远大机电有限公司
星火军工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星火军工工业有限公司
新明机械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新明机械有限公司
航天经纬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航天经纬化工有限公司
温氏投资	指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温氏肆号	指	珠海横琴温氏肆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琴齐创	指	横琴齐创共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世聚鑫	指	广州盛世聚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航智能	指	深圳中航智能装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玖沐投资	指	南昌玖沐新世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中兵国调	指	中兵国调（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保荐机构、保荐人、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裕投资	指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	指	拟使用首次发行股份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防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江西省科工办	指	江西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弹药装备	指	弹药装备通常指在金属或非金属壳体内装有火药、炸药或其他填充物（如烟火剂、照明剂、干扰剂等），能够对目标起毁伤作用或完成其他任务的军械物品。
引信及智能控制产品	指	引信及智能控制产品是弹药领域的重要子系统，作为感受环境和目标信息，从安全状态转换到待发状态，适时作用用以控制弹药发挥最佳作用的一种装置。
复合固体推进剂	指	复合固体推进剂是以高分子粘合剂为弹性基体、固体氧化剂和金属燃料为填料，具有一定物理、化学和力学性能的含能材料，它在固体发动机中具有重要的作用，是火箭弹和导弹固体发动机的能量来源。
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	指	按导弹（火箭）战术指标要求，研制的不同成份的推进剂材料，按照特定的工艺经过物理与化学反应后浇

		注成特定形状并经固化，并与隔热结构、衬层结构等结合构成置于发动机壳体内的部件。
导弹安全模块	指	为导弹实现作战效能或在日常维护过程中实现相应安全与控制的部件。
导弹控制模块	指	为固体发动机在发射前（包括储存、运输等）起到安全保险功能，以及在发射状态可靠点燃的部件。
主用弹药	指	在特定武器装备配置的系列弹药中，决定其主要作战性能，配置量大的弹种。
特种弹药	指	依靠其产生的特种效应来完成特殊战术任务的弹药。
总体单位	指	把生产和采购的零部件装配成具有特定功能的军品成品企业。
配套单位	指	为总体企业或下游企业生产和提供军品零部件的企业。
主战装备	指	在作战装备体系中，起主要、关键作用的装备。
科研择优竞标	指	军品科研型号竞标的一种方式，包括方案择优竞标和实物择优竞标。
实物择优竞标	指	竞标模式中的一种，以实物、样机进行相关战术技术指标比测择优。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科军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XI GUOKE DEFENCE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UOKE DEFENC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毛勇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8年7月23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昌东大道湖东一路”变更为“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00
公司网址	www.guokegroup.com
电子信箱	zqb@guoke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卫勇	熊文茜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
电话	0791-88115098	0791-88115098
传真	0791-88107858	0791-88107858
电子信箱	zqb@guokegroup.com	zqb@guoke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办（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国科军工	68854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国平、张军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贾世超、陈轶劭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6月2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40,254,236.84	837,223,820.23	837,223,820.23	24.25	672,471,76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687,943.45	110,481,218.94	110,547,302.64	27.34	75,432,57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065,558.18	101,199,607.19	101,265,690.89	37.42	72,132,31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494,722.00	159,974,819.59	159,974,819.59	175.98	165,654,496.65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66,966,430.49	676,359,586.03	676,430,585.84	235.17	562,611,123.55

总资产	3,247,019,305.75	1,773,679,586.75	1,773,484,354.07	83.07	1,488,827,809.46
-----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10	1.00	1.00	10.00	0.7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1.10	1.00	1.00	10.00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 (元 / 股)	1.08	0.92	0.92	17.39	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58	17.88	17.89	减少8.30个 百分点	2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9.47	16.38	16.39	减少6.91个 百分点	20.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6.96	7.72	7.72	减少0.76个 百分点	9.0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7.42%，主要系本年收入规模同比增加、非经常性损益减少等共同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75.98%，主要系本年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销售回款增加，及年末收到客户预付款增加，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幅增加；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 235.17%，总资产同比增长 83.07%，主要系公司在科创板上市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8.30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6.91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在科创板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取得募集资金，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5,388,240.64	254,293,138.66	278,198,662.17	362,374,19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5,524.52	33,817,397.14	49,320,569.62	48,104,45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55,049.35	33,382,297.69	48,682,397.51	47,945,81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64,278.54	48,341,358.90	55,025,991.62	512,891,650.0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27.97	七、73		-3,496,70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81,061.28	七、67	5,640,634.06	3,719,376.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704.17	七、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				

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3,626,053.92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764.18	七、74、75	-473,733.14	-1,270,408.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95,739.93	4,284,026.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240.08		674,650.47	-116,146.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47.95		32,432.55	52,176.67
合计	1,622,385.27		9,281,611.75	3,300,258.7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号），对于涉及国家秘密信息，以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于国防科技工业领域，专注于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及弹药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军用产品为主，辅以少量民用产品业务。公司产品涵盖各种导弹、火箭弹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安全与控制模块，多型主战装备的主用弹药、特种弹药及其引信与智能控制产品；广泛应用于防空反导、装甲突击、火力压制、空中格斗、空面（地、舰）与舰舰攻防等作战场景；承担了军方多项重点型号的科研生产任务和国家重点工程任务，是我军重要的武器装备供应商之一。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环境，公司始终聚焦主营业务发展和核心技术研发，不断加强能力建设、保障产品顺利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025.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25%；实现利润总额 16,675.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068.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4%。

（1）研发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多型产品的科研试验，攻克了多项技术难题，共有 12 项产品由科研转入批产，通过预研和竞标，成功中标或获单一来源或扩点等方式较上期末增加型研项目 25 项；期末正在进行预研项目近 50 项，多个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关键技术项目攻克了多项技术难题，新一代高能钝感推进剂、可浇注丁羟衬层等关键技术研究取得重大突破，成功应用于重点型号。

公司 2023 年新增授权专利 19 项，其中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4 项，累计授权专利 150 项，其中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28 项。公司下属 5 家子公司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其中 3 家子公司到期均通过高企复评认定；5 家子公司均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3 家子公司为省级工程研究中心，3 家子公司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其中 1 家到期通过复评认定；4 个项目获江西省国资委和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等政府资金支持。

（2）市场拓展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稳固原有客户关系的同时，重点围绕部队需求，积极拓宽新产品、新项目、新市场、新领域，新增新领域新项目 8 项，新增新市场新客户军工集团 B、军工集团 O、军工集团 C、军工集团 D 等下属单位及研究所 7 家，为支持公司持续发展打下基础。在弹药装备领域，公司开展的 2005/XF、2303/JK 等主战型号产品研制，取得阶段性成果，已进入竞标阶段。在航空航天领域，高燃速动力模块产品和无人机助推器大批量交付；新增多型中大口径系列动力模块产品；新一代高能钝感推进剂配方试验成功；新拓展了 4 型导弹发动机点火控制与战斗部安保等智控产品。

（3）体系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质量、保密等基础管理体系平稳有序运行，无重伤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无环保及违规排放等事故，无重大质量问题，无失泄密事件，均达到了年度目标要求。公司 2023 年度共计完成 14 项资质（安全标准化、保密、高新技术企业等）到期复审/重新取证工作；公司及 5 家子公司均通过了质量体系到期认证外审。

公司宣传贯彻落实国家、省、行业和集团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层层签订安全生产和保密责任书，落实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责任制。按“本质安全抓源头、安全保障抓管理”的思路和要

求，围绕产品设计、工艺编制、技术改造等源头，开展安全评审，安全预评价，从源头消除隐患。大力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提高风险辨识能力，进一步细化安全操作规程；把安全生产融入流程和工作环节中；通过统筹规划建设项目，大幅度提高公司本质安全水平；同时，公司针对科研生产现场、一线，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和6S评价，奖励优秀，重罚“三违”人员。

（4）登陆科创板

2023年6月21日，公司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净额14.43亿元，公司资金实力大大增强，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24,701.93万元，同比增加83.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26,696.64万元，同比增加235.17%。公司货币资金182,758.15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达到56.28%，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不存在债务违约、无法继续履行重大合同、无法获得研发所需资金等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5）公司治理方面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公司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市场相关方的沟通。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在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领域：公司是国内少数从事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产品科研生产的企业之一，动力模块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导弹、火箭弹系统动力，凭借多年自主研发积累，在高性能材料技术与安全高效制备技术等产品研制与生产全领域形成了完善的自主技术体系，具有全产品自主研发技术能力，掌握多项核心技术，部分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在弹药装备领域：公司是国内重要的弹药装备研制生产企业之一，主要产品包括主用弹药、特种弹药和引信及智能控制产品，广泛应用于防空反导、装甲突击、反恐处突、海洋调查等多个领域。通过长期研发及型号迭代，公司围绕弹药建立并完善了自有技术体系，拥有各类型弹药的完整研发技术能力。在弹药总体设计、精度控制、毁伤效果等核心环节积累多项研发成果和核心技术，在小口径防空反导弹药方面具备国内先进水平，多项关键技术和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中口径弹药竞标成功，标志着公司在中口径弹药业务拓展方面打开新局面。

同时，公司应用成熟军品技术投入民用领域，生产的炮射防雹增雨弹系行业首型B级弹（高炮形式作业），具备消雹效果好、性价比高、安全可靠高等优良特性，产品已应用于云南、贵州、四川等多个省份。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二是弹药装备产品，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类型	细分产品	主要用途描述
1	导弹（火箭）	导弹（火箭）固体发	为导弹、火箭提供飞行动力

	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	动机动力模块	
		导弹安全与控制模块	保证导弹、火箭在发射前的安全及发射时可靠点火
2	弹药装备	①主用弹药 ②特种弹药	用于毁伤敌有生力量、装备与设施或使其失去或降低战斗能力
		引信与智能控制产品	保证弹药在预定点可靠引爆及引爆前的安全
		炮射防雹增雨弹	用于防雹减灾等

(1) 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

在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各型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适配于不同口径、射程、燃速或其他技术要求的导弹、火箭弹，承担了 Yx 系列、Px 系列等多项国家重要列装导弹和军贸 C 系列导弹、WS 系列火箭弹等多项固体发动机装药的研制批产任务。报告期末，公司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产品主要包括军方定型列装批产产品 22 型，型号研制项目 21 项；导弹（火箭）安全控制模块产品主要包括军方定型列装批产产品 3 型，型号研制产品 8 型。

(2) 弹药装备

在弹药装备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防空反导弹药、各型特种弹药、弹药引信、弹药智能控制产品等。报告期末，公司弹药装备产品主要包括军方定型列装批产产品 11 型，型号研制项目 8 项。

公司民用领域弹药装备产品主要为炮射防雹增雨弹产品，广泛应用于我国各地防雹减灾等。该产品是一种新型、安全可靠的民用天气作业产品，技术源自成熟的军用炮弹技术，自 2018 年开始生产销售，目前是国内仅有的四家定点生产企业之一。该产品系行业首型 B 级弹（高炮形式作业），弹丸通过延时引信和射角的控制，达到预定高度后爆炸，进而将碘化银催化剂粉碎成微粒，散布在云层中作为凝结核达到防雹降雨的目的，具有消雹效果好、性价比高、安全可靠高等优良特性。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类别	应用
主用弹药	穿甲弹、破甲弹、攻坚弹、榴弹、多功能弹	防空反导、装甲突击、火力压制
特种弹药	发烟弹、训练弹、定深弹等	特种作战、训练、海洋调查
引信及智能控制产品	机械引信、机电引信、智能化引信	各类弹种（不含穿甲弹）
民用产品	炮射防雹增雨弹	防雹减灾等

(3) 受托研制

公司充分发挥细分领域核心技术优势，承担了经竞标获得的军方武器装备的型号研制任务，或为其他军工企业及军队院校提供特定产品的受托研制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了 10 余型受托研制任务。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为控股型公司，由母公司负责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制定，统一规范内部运营体系，筹集资源支持各子公司、业务板块的发展，统筹推进市场、研发与科研生产能力建设，具体科研生产

主要通过下属五家军品子公司宜春先锋、九江国科、星火军工、新明机械、航天经纬开展实施。公司业务的开展主要遵循两种模式，一是“技术符合型”业务开发模式，依据军方或总体单位发布的需求，利用自有技术体系，开发出符合部队需求的产品，通过以“实物择优竞标”为主的方式，获得研制任务，经过科研定型程序进入批产订货状态；二是“技术推动型”业务开发模式，即预判军方或总体单位作战或系统需求并予以研究，将研究成果以方案或原理样机方式展示，推动军方或总体单位立项后通过“实物择优竞标”为主的方式获得研制任务，经过科研定型程序进入批产订货状态。公司各业务板块布局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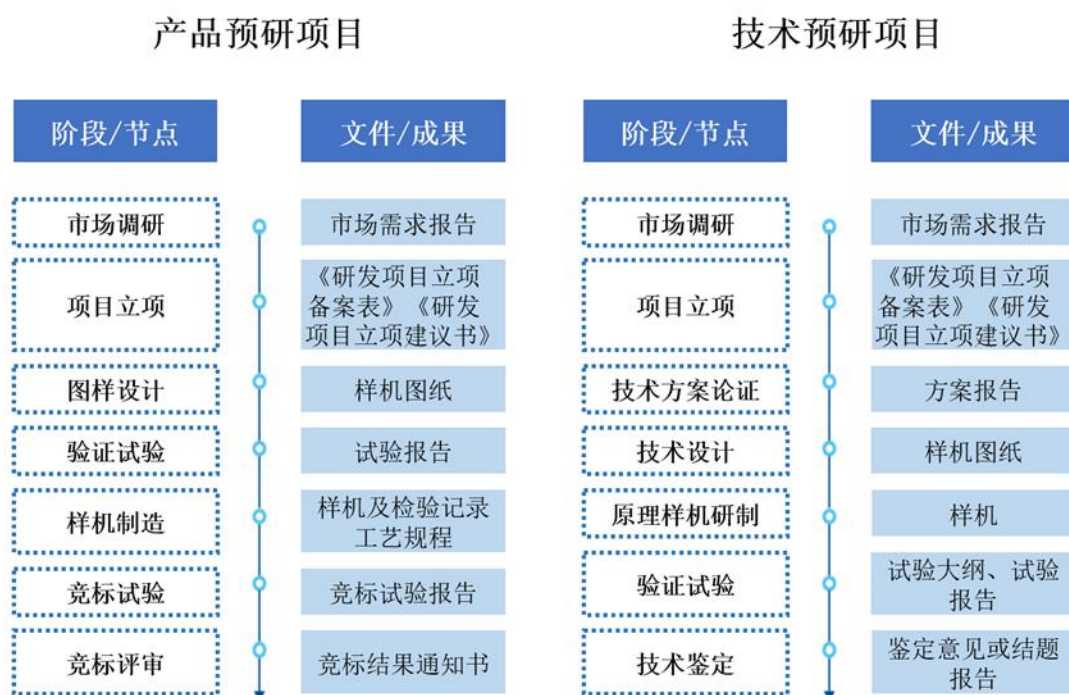
1、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在探索性前沿技术的理论研究阶段采用自主研究和与院校、科研院所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模式。

公司设立有两级机构从事研发管理与研发实施，公司军工研究院主要负责技术研究发展规划及重大项目研发实施、项目管理（包括立项等）、研发队伍建设等，公司研发部负责研发项目的归口管理，以及项目立项、中止、定型或结题的审核和验收评审等；各子公司设有与其业务相关的专业研究机构，负责具体研发项目的组织实施。公司在产品与技术的发展演进方面，遵循武器装备的“批产一代、研制一代、预研一代、探索一代”的发展思路，按照“作战需求牵引，技术创新驱动”的策略，瞄准军方现实需求以及未来潜在的需求安排研发项目，分为两类研发项目：一是预先研究项目；二是型号研制项目。

（1）预先研究项目

公司根据武器装备建设需求和武器装备技术发展趋势，按照公司发展规划，确定产品项目的研发方向和预先研究项目。公司预研项目主要包括：一是以参加军方（或跟随总体单位参加军方）竞标为目的，根据军方明确的技术需求而开展的验证样机及工程竞标样机等产品预研项目；二是围绕武器装备升级换代，未来发展潜在的需求而开展的关键技术与原理样机的技术预研项目。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并按照国军标 GJB9001 A 要求，对军品预研的论证、立项、研制等工作流程、要求进行了相关规定。公司预先研究的流程如下：



公司基于预研阶段取得成果以及企业技术积淀，主要通过“实物择优竞标”模式获得型号研制任务后，与军方签署正式的科研项目研制任务书，正式进入型号研制阶段。根据《技术状态管理（GJB3206A-2010）》及相关规定，型号研制主要包括方案阶段、工程样机阶段、状态鉴定阶段和列装定型阶段。公司型号研制的流程如下：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依靠订单驱动按计划进行采购，公司设置安全质量部总体统筹规划，监督生产采购工作。各子公司制造部依据研发部门提供的文件，按订单提出采购申请，经审批后负责具体采购工作，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复评；财务部门负责审核和监督采购预算及资金支付。

公司根据原材料的性质和用途不同，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并制定《合格供方名录》。军品科研生产所需关键物料及配套件的供应商需经军事代表室审核备案方能列入《合格供方名录》；针对通用材料的采购，如：钢材、通用电子元器件，存在多家材料供应商的，由公司组织各子公司集中招标确定合格供应商目录，后由各子公司在目录中采取询比价方式采购；针对军品关键物料、重要配套件以及火工品如军方有明确配套供应商的，须按军方配套要求从指定供应商处进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军品产品主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装备订购合同》等文件安排生产。民用产品主要根据公司签订的订单情况和产品市场变动趋势进行生产。公司的生产活动主要由各子公司分别开展。由于我国对军品科研生产实行严格的管理体系，公司军品生产过程中，军事代表全过程参与，督促生产任务的完成，产品完工后经军事代表验收合格并开具产品合格证明。

4、销售模式

公司收入来源于军品销售、民品销售及受托研制服务。其中，军品全部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民品炮射防雹增雨弹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销售。公司收入类别与客户类别对应情况如下：

收入类别	客户类别	客户性质
军品销售、受托研制	军方单位	军方各军种装备订购部门
	军工客户	从事军品生产的军工企业、国家授权从事军品贸易的公司、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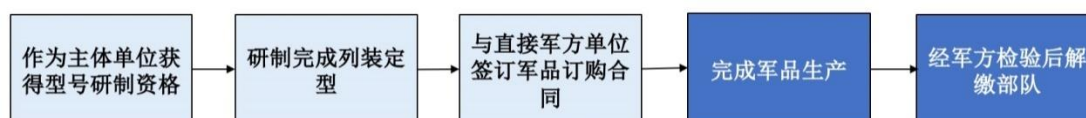
事科研院校及机构		
民品销售	经销商	通过专业经销商销售给最终客户-地方气象部门（政府采购）

公司销售工作开展采用两级分工模式实施。公司设立规划发展部负责统筹各子公司市场工作，推进公司市场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战略的执行，负责整体客户关系维护，协调推动子公司市场部做好本单位项目过程的跟踪、服务工作，各子公司市场部围绕本单位业务开展市场工作。

（1）军品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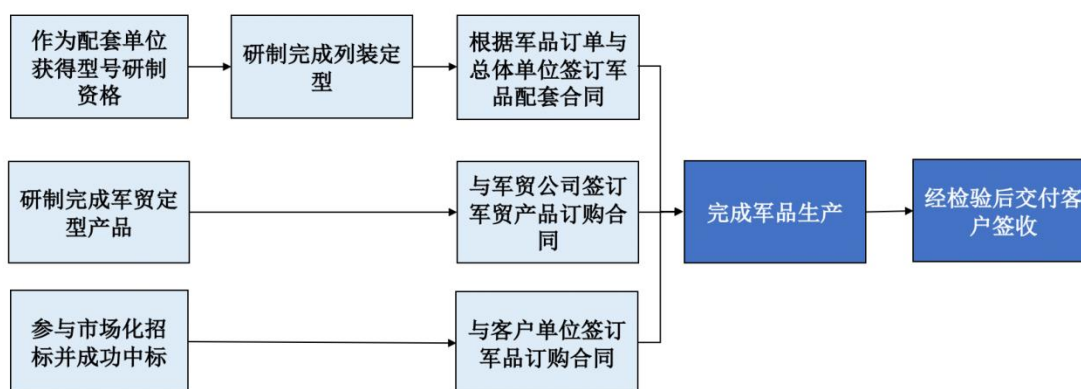
①军方单位销售

军方单位销售指直接客户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各军种装备订购部门的销售模式。其具体模式如下：



②军工客户销售

军工客户销售，指客户为从事军品生产的军工央企、地方军工企业以及科研院校、国家授权从事军品贸易的公司的销售模式。其具体模式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定深爆炸声源产品通过政府公开招标采购方式获取订单，主要客户为自然资源部（国家海洋局）下属的各海洋研究所、军工央企及军方科研单位等。

（2）民品销售

公司炮射防雹增雨弹产品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销售。公司于 2018 年开始生产 DT017/XF 炮射防雹增雨弹产品，主要原因是该产品与公司原生产的军品某型高炮弹药具有类似的技术参数指标及相同的发射平台，公司利用现有成熟技术扩展民用产品领域。鉴于公司无民品市场开发经验，为加快业务开展进度，增强公司市场认可度，公司于 2019 年与气象行业专业的销售公司江西华控气象设备有限公司建立合作关系，由其担任公司炮射防雹增雨弹产品全国总经销销售该产品。每年年初公司与江西华控签订经销框架协议，由经销商具体负责市场销售，公司根据具体订单进行生产交付，产品最终交付至各省市人工影响天气主管部门使用。

（3）受托研制

公司受托研制收入主要为向军方单位、军工客户及军队院校提供特定产品研制和技术服务而产生的收入。公司广泛参与各型武器装备的科研竞标，在竞标成功后，军方单位或军工客户与公

司签订武器装备研制合同或项目合作合同,委托公司进行型号武器装备或项目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公司根据合同进度要求进行研发成果交付。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发展的阶段

面对日益复杂的国际竞争环境,在强国必须强军的指导下,强军目标已上升至新的战略高度,在我军部队加强演习提升实战水平、军工行业技术升级需求迫切的双重牵引下,我国军工行业正处在历史性的发展机遇期。智能化制造、信息化作战、自主化装备等成为行业发展的关键词,推动着军工企业不断创新和升级,实战训练已成为今年我军部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举措之一。由于弹药是一次性消耗品,随着我军部队训练、演习强度和频率的增加,弹药、引信产品的销量规模将持续发力。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2027 年实现建军百年奋斗目标,2035 年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面对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需求,我国国防建设和军工行业规模将快速增长,并同时结构性转型升级,军工行业在数量、质量和结构三方面均将进一步提升,并迎来时代性的发展机遇。

我国在“十四五”规划及 2035 远景目标纲要中强调了重点区域、领域和新兴领域的协调发展,促进军事建设与区域经济发展的有机结合,以更好地服务于国家安全发展战略。此外,我国还深化了军民科技协同创新,加强了海洋、空天、网络空间等领域的统筹发展。同时,我国也加强了基础设施的共建共用,推进了军地科研成果的双向转化应用和重点产业的发展。结合当代和未来的作战需求,消耗性装备将成为我国的武器装备采购重点,包括导弹、无人作战装备、航空发动机等。

(2) 行业的基本特点

我国军工企业科研生产实行严格的许可管理,获得许可的评价标准主要包括科研能力、科研生产条件、保密条件要求和是否具有装备承制任务,准入条件高,企业进入此行业存在较大难度。因此在军工行业,同品类产品的竞争数量相对少,尤其是总装产品的竞争主要集中在十大军工集团成员和主要地方军工企业。

国际市场上,美国、俄罗斯、欧盟、中国等国家基于自身强大的军工研发生产能力和国际影响力,基本垄断了国际军贸产品市场。军工产品的出口主要受产品性能、国家双边关系、各国发展战略以及国际安全局势变化等因素影响。

(3) 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业务主要涉及兵器工业的弹药领域,航空工业的机载武器之空面(地、舰)、空空导弹领域以及航天工业的运载器领域。涉及武器系统与发射工程、弹药工程与爆炸技术、探测制导与控制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通信与信息系统、电子工程、软件、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飞行器设计与动力、流体力学、化学/材料/高分子等多门学科,学科交叉深度融合,技术复杂程度高,工艺难度大,弹药装备与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要做到稳定量产,需要在武器装备与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及装药设计、工艺方案、总装、调试等各个环节均具备相应的技术能力并建立完善的技术体系和工艺方案,技术壁垒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在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及弹药装备两大军品市场，公司行业地位较为突出，具体如下：

（1）公司是国内少数从事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产品的科研生产企业之一，产品应用于我军现役多型号导弹、火箭弹

公司子公司航天经纬前身为我军第一代海防固体导弹发动机推进剂（动力模块）研制生产企业，技术储备丰厚。该公司凭借多年自主研发积累，在高性能材料技术与安全高效制备技术领域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并承担了 Yx 系列、Px 系列、火箭弹系列等多项国家重要列装导弹和火箭弹以及军贸 C 系列导弹、WS 系列火箭弹多项固体发动机装药的研制批产任务，与我军主要导弹、火箭弹研制生产领域军工集团 B 下属单位 B1、B2，军工集团 C 下属单位 C6，军工集团 G 下属单位 G1 形成长期合作关系，是军工集团 F 下属单位 F1 的战略合作伙伴。

报告期内，在导弹（火箭）控制模块业务领域，公司研发的具备抗强干扰及适应复杂环境的固体发动机点火装置 YD039/XM、YD040/XM 及导弹安全保险装置 YZ050/XM 在某型空空导弹、某型战术导弹终端应用销售额得到大幅提升。

（2）公司在弹药装备领域具备长期技术积累和技术优势，是国内重要的弹药装备研制生产企业。公司弹药装备产品主要包括主用弹药、特种弹药和引信及智能控制产品，应用于防空反导、装甲突击、反恐处突、海洋调查等多个领域。公司在弹药装备领域深耕多年，是国内小口径弹药的主要科研生产单位之一，除 DJ022/JK 弹、DJ014/XF 弹两型防空反导主战装备主用弹药中标并定型列装外，公司是我军首型某类火箭弹近炸引信，首型某类串联战斗部随进子弹用机械引信（YD003/XH）；首型某类破甲弹用机电触发引信（YD001/XH）的承制生产单位。

通过长期研发及型号迭代，公司在多弹种总体设计、精度控制、毁伤效果等核心环节积累多项研发成果和核心技术，在小口径防空反导弹药方面具备国内先进水平，多项关键技术和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并有效地将相关技术成果转化为产品，在军队产品升级换代“科研择优竞标”进程中连续中标。报告期内，公司在 DT033/JK 中口径弹药竞标成功，标志着公司在中口径弹药业务拓展方面打开新局面。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领域

导弹（火箭）以其远距离、精确制导的打击能力，已成为现代及未来战争争夺制海权、制空权和对地攻击的核心装备。导弹（火箭）产品作为尖端武器装备，各国对其核心技术都进行了严格保密及封锁，我国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的发展，完全是独立科研探索，尤其对科研生产企业的研发制造能力提出极高要求。因此，国内只有少数企业具备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科研生产能力，承担我军战术、战略级导弹（火箭）产品的研制生产任务。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行业领域的核心技术发展方向主要包括高效复合固体推进剂材料、新型隔热材料及安全制备工艺技术等。导弹（火箭）安全与控制产品，作为导弹实现战斗功能的重要模块，其核心技术发展方向主要包括提升抗干扰性、环境适应性、产品可靠性稳定性、控制精确性等。

随着现代作战模式变革，远程化、精确化、智能化弹药需求将快速增长。我军对导弹、火箭弹的需求量将进一步扩大，“十四五”期间，预计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作为中远程导弹核心动力，其需求将大幅增长。

（2）弹药装备领域

弹药装备是武器系统中完成杀伤敌人有生力量和破坏敌方作战设施的最终手段。弹药的特点是消耗品，在作战时的用量很大，而在平时时期，由于备战储备和军队训练与演习的需要，弹药的消耗量也保持较高水平。近年来随着我国的军事训练、演习的强度和频率的不断提高，我国弹药准备的消耗量还将不断增加。

随着电子技术的快速发展，特别是大规模集成电路、超高速集成电路以及计算机控制系统的广泛应用，现代新型弹药的研发方向是在微型化、灵巧化的基础上实现高效毁伤、精确打击、增大射程、电子对抗等多重目的，呈现出多功能化的弹药研究发展趋势。此外，弹药生产企业通过采用高破片率钢材制作弹体、装填可燃金属的预制破片、在弹药上加装末段制导或末段敏感装置、改善弹药外形等方式，以实现提高弹药战斗部的杀伤效果、提升弹药效能、增加弹药命中精度以及增大弹药射程等目的。在强军背景下，新型弹药的需求将更加旺盛。

（3）民用领域

公司生产的炮射防雹增雨炮弹，主要应用于防雹减灾等领域。多年来国家在该领域持续投入，随着军用成熟技术持续转化为民用产品，在防雹减灾、大气治理等领域成果丰硕。根据 2020 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47 号），明确提出将我国人工影响天气产品作业于 2035 年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的发展目标，促进人工影响天气领域持续发展。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在军工领域深耕多年，产品跟随军事科技发展不断进行迭代和优化，形成了两大产品系统自主可控的技术体系，具有较强的军品技术攻关和配套研制能力，在数个细分产品领域形成持续性竞争优势。

在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领域，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1）高燃速推进剂配方方面：公司独有的高性能复合推进剂配方技术和高性能复合推进剂制备参数智能模型与控制技术可实现对推进剂燃速进行精准控制，产品燃速变动小，产品质量一致性好，燃速波动公差相较行业同类产品小，且该技术极大解决了批产阶段所需的安全高效瓶颈；该综合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2）新型隔热材料技术方面：公司首创的新型隔热复合材料技术，可实现对固体发动机的能量进行有效管理和利用，解决了行业难题。相较行业同类产品，科研大幅减少隔热系统重量和占用体积，大幅提升终端产品的比冲和射程，该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3）安全高效制备技术方面：公司首创的绝热层高质量高效制造技术，制造效率大幅提升至 10 倍以上，且产品质量水平高；开发的动力模块高效制造技术，可实现数十发中小口径产品同时生产，大幅提升规模化生产效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在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领域，公司在行业关键技术、前瞻性技术持续发力，成功突破了新一代高能钝感推进剂、新型可浇注衬层、真空贴片等高性能材料技术，并在公司产品上开始推广应用，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水平，该技术将广泛应用于新型导弹动力模块，提升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同时在产业链延伸方面，拓展了无人机助推器业务，标志着公司在发动机总成业务方面成功升级。

在弹药装备领域，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1）弹药总体设计技术方面：经过长期各类弹种、多型号研制任务历练，较一般弹药企业仅具有单一弹种或少数弹种研发能力相比，公司掌握了全弹种总体设计技术，处于行业先进行列。

（2）弹药战斗部技术方面：公司开发的战斗部高效毁伤技术，弹药毁伤性能得到大幅度提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公司大炸高聚能战斗部设计技术、纯铁导带技术、整体脱壳技术，均系国内首创，实现重要关键功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3）引信精确探测方面：公司首创的 C&R 双模复合目标探测技术，应用于主战坦克弹药，首次实现某重要作战功能；首创的引信复合定距技术，产品定距精度大幅提高；抗超高（冲击）过载缓冲技术，可满足超高爆炸冲击过载条件下引信机构的正常作用。

报告期内，在弹药装备及引信与智能控制产品领域，公司在小口径高炮新型预制破片弹总体设计技术、小口径高炮弹药毫米波近炸引信技术、有限空间发射技术、高速率无线感应装定技术等方面取得突破，技术性能处于行业先进水平，为下阶段的科研竞标打下坚实基础。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1991	某型炮弹及某型引信	二等奖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1985	某式自行火箭炮杀伤爆破榴弹及引信	三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 4 项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获得授权 4 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获得授权 15 项；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取得已授权专利 150 项，其中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2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	4	4	55	28
实用新型专利	23	15	150	12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27	19	205	150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72,380,372.12	64,673,890.30	11.92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72,380,372.12	64,673,890.30	11.9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96	7.72	减少 0.7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弹药类 18 项	/	/	/	工程研制	/	/	/
2	武器系统 4 项	/	/	/	工程研制	/	/	/
3	引信与智控装置 13 项	/	/	/	工程研制	/	/	/
4	固体发动机动力 12 项	/	/	/	工程研制	/	/	/
5	弹药与武器系统类 12 项	/	/	/	关键技术	/	/	/
6	引信与智控类 11 项	/	/	/	关键技术	/	/	/
7	固体发动机动力 13 项	/	/	/	关键技术	/	/	/
合计	/	/	/	/	/	/	/	/

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主要在研项目合计 83 项，其中工程研制项目 47 项，关键技术研究 36 项。公司在研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 37,022.26 万元，本期投入 7,238.04 万元，累计投入 24,820.24 万元。公司在新一代智能弹药及引信、无人作战平台、高燃速导弹（火箭）先进动力模块与控制产品等领域持续加大研发力度，赋能公司发展。根据国家保密相关规定，涉军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及进度豁免披露，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75	14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35	16.8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094.27	2,472.2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7.68	17.6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5
本科	137
专科	11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5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技术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围绕主责主业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科技成果显著,进一步增强了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在导弹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业务领域保持竞争优势

公司产品覆盖高、中、低各种燃速产品,产品已应用于空中格斗、空面(地、舰)与舰舰攻防等多场景下多款现役主战导弹(火箭弹)装备或新一代型号研制装备,特别是公司高燃速动力模块产品以其优异的性能不仅在列装产品大量应用,而且在新一代产品型号研制和预研阶段亦广泛应用。同时,公司近年来利用积累的引信类产品相关技术,开发的导弹高可靠、高价值的直列式点火控制系列产品和全电子安保装置系列产品,应用于多型号新一代导弹。报告期内,新一代高能钝感推进剂、可浇注丁羟衬层等关键技术研究取得重大突破,成功应用于新一代导弹重点型号。

2、在弹药装备领域持续深耕

公司始终深耕于小口径、中口径各类型弹药的科研生产，已发展成为以小口径防空反导弹药为特色，多类型中、小口径弹药同步发展的新型弹药企业。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多弹种技术积淀优势，围绕弹药的毁伤能力和精确打击能力，开发出新一代防空反导弹药产品，获得军方认可，是我军新型防空系统主要弹种。在小口径防空反导弹药领域，从现有订货规模、技术水平及综合能力来看，公司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中口径弹药领域，DT033/JK 竞标成功，标志着公司在中口径弹药业务拓展方面打开新局面。在引信与智能控制产品领域，公司充分发挥自主研发的高瞬发度技术、抗超高过载缓冲技术等，不断拓展产品应用，是某类武器系统弹药引信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同时围绕弹药智能化方向，开发了某主战装备新型弹药智能引信等产品。

3、定型产品和型号研制任务优势

获得型号研制任务是承担军品科研生产综合能力的重要表征，亦是军方对公司技术能力、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其成熟度、及在行业中技术与产品比较优势的综合认可。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预研和竞标，成功中标或获单一来源或扩点等方式较上期末增加型研项目 25 项，同时原在研型号项目中 12 项转入批产阶段，公司产品的功能与战术技术性达到军方要求并获得客户认可，定型产品和型号研制任务持续增加。

4、客户优势

公司基于自身长期的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从材料创新、结构优化和性能提升等角度进行技术突破，研制生产的主要产品为我军主战装备主用弹药或其关键部件，能够满足我军最新的作战效能和应用环境需求，产品技术水平和性能得到了军方单位等终端客户的认可。公司与军工央企集团 B、军工集团 C、军工集团 G 建立良好合作关系，是军工集团 F 某单位的战略合作伙伴。报告期内，公司与军工集团 G 下属单位 G2 在原有项目合作基础上，新增某型新产品预研合作，新增与科研机构 G、军工单位 I、科研机构 F 开展了多型新领域预研项目合作，持续拓宽客户范围，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

5、完善的科研生产试验条件和柔性制造管理能力

公司已成为除军工央企集团之外唯一具备中、小口径多种型号弹种的科研生产能力的企业，产品覆盖穿甲弹、杀爆弹、多功能弹药等各类弹种，应用于地面打击、防空反导等作战领域。公司具备多弹种总体设计能力技术，相较于一般弹药企业往往只具备单一弹种或少数弹种的研发能力，具有一定综合优势，行业内仅少数大型央企具备多弹种总体设计技术。

公司建立了产品设计、制造、试验一体化的科研生产技术能力体系，形成了公司科研生产速度快，效率高的技术能力体系优势；公司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其中首创的部分核心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确立了公司细分领域的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科研试验条件建设，特别是近年来的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A 区、B 区、C 区和技改项目 B 建设，公司已逐步实现设计数字化、制造智能化和管理信息化。随着 B 区的产能逐步释放，公司弹药产能以及生产效率将不断的得到提升。

在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领域公司持续的科研投入取得了一批型号研制任务，公司拟投资 8.1 亿元用于动力模块能力建设，持续扩大产能，以满足型号研制任务转批产的能力需要，支撑公司规模发展，提升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研发风险

军品科研能力是军工企业的核心竞争能力，决定着企业获取军品订单的能力。公司业务涵盖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弹药装备等领域，为不断满足军方对高性能产品的要求，公司不仅需要投入大量人员、资金用于产品方案与关键技术的预先研究，同时需要通过激烈的军方“科研择优竞标”获取型号研制项目；对于获得的军品型号研制项目，则需要经过立项论证、方案设计、工程研制、状态鉴定等多个阶段并最终实现列装定型，研发周期跨度大，研发投入较高，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在军品研发方面取得持续进展，技术开发受阻，或者武器装备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导致新产品研发失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新增军品订单，将可能降低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并对公司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研发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高素质的研发技术人员是公司保持持续盈利的重要条件，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的需求也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不断扩大。公司现通过建立成长期计划、建立具有吸引力的薪酬及项目奖励机制等措施引进和优化人才队伍。但是，如果薪酬制度或激励机制不能及时到位或不具有竞争力，可能导致核心技术人才流失或不足，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军品订单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军品销售及受托研制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承担 36 个军方定型列装产品的批量生产任务和 37 项军方型号研制项目。报告期末，公司军品收入和受托研制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96.50%，占比较大。公司军品订单受国家国防开支、部队装备更新换代、军队装备采购计划及模式变化等宏观因素的影响较大；同时，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研发能力，不能持续获得军品订单或订单大幅下降，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军品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作为重要的军品总装及配套生产单位，主要客户为军方单位和以军工央企为主的其他军工客户、科研机构等。报告期末，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为 82,132.12 万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8.95%，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军工行业具有下游客户高度集中以及产品终端用户为军方的行业特性。军方单位 A 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装备订购部门，为公司弹药装备产品的终端用户。军工集团 B 是我国专业从事导弹、火箭弹产品服务的军工央企集团，具备行业垄断性。公司军品以总装产品和核心配套产品为主，在

军工产业链中配套层级较高，细分产品存在客户依赖情形具有合理性。预计在较长一段时间内，基于行业特性，公司仍将存在大客户依赖及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形。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弹药装备的研发生产，生产过程中涉及火工作业，主要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为易燃、易爆物品；同时，公司还需进行大量涉火科研试验，存在一定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和管理措施，但若出现设备故障、操作不当等情况，将会面临安全生产风险。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作为军品供应商，严格执行武器装备质量管理的相关要求，并已获得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准入资质，公司主要产品需通过公司内部检验和军方代表检验验收后，方可交付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但未来如果公司产品在客户使用的过程中出现质量未达标情况或质量事故，将对公司在军方建立的品牌及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在最严重的情形下可能导致公司某类产品退出市场。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军品毛利率下降风险

由于军品科研生产军方全流程管控的特点，在审价模式下，军品总装产品的终端销售价格和主要零部件采购价格均已经过审价确定，在列装批产后，该产品的毛利率通常情况下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军用产品毛利率 32.27%。由于存在军方产品价格调整、相关税收政策改革、大量在建工程转固、企业搬迁及人员叠加等因素，若未来军方产品定价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科研生产条件不能持续提升、新列装定型产品毛利率下降，将使公司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军品定价模式风险

根据军品价格管理相关规定，对于需要军方最终审价的产品，在军方未审定前按照暂定价格签署销售合同进行结算并确认收入，待军方完成严格的军品审价流程并取得军方对军品销售单价最终审定的批复后，按照最终批复的价格将差额一次性在当期营业收入中调整结算。结合公司历史产品情况，军方最终审定价一般与暂定价差异不大。

2、国家秘密泄漏风险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拟承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均须经过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公司及下属五家子公司均已取得与其业务、产品要求相符的相关资格，公司一直将安全保密作为公司生产经营核心工作之一，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保守国家秘密，但不排除一些意外情况发生导致有关国家秘密泄漏，进而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豁免披露部分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判断的风险

由于公司从事军品业务，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对该等涉密信息豁免披露。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公司与国内军方、军工企业等单位签订的部分销售、采购、研制合同中的对方真实名称、产

品具体型号、单价、数量和技术参数等内容。此外，公司还根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部分涉密信息采取了脱密处理的方式进行披露，主要包括报告期内各期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中军方客户的名称及销售比例等。上述部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披露可能存在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正确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军品收入，军工作为特殊的经济领域，主要受国际环境、国家安全形势、地缘政治、国防发展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未来国际形势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国家削减国防支出，使得军方和总体单位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数量产生波动。若未来军品订单减少，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有享受国家鼓励的高新技术企业相应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如果未来国家或地方对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或在税收优惠期满后公司未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则无法继续享受有关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继而对公司的利润水平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025.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25%；实现利润总额 16,675.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068.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40,254,236.84	837,223,820.23	24.25
营业成本	703,718,137.58	526,301,441.93	33.71
销售费用	16,872,231.15	15,222,867.38	10.83
管理费用	77,770,700.18	74,999,484.32	3.69
财务费用	-437,578.31	13,504,957.1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2,380,372.12	64,673,890.30	1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494,722.00	159,974,819.59	17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8,409.16	-153,882,289.6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1,363,140.01	-44,731,994.6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4.25%，主要系公司军品中主用弹药和导弹安全控制

模块产品交付数量较上年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3.71%，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0.83%，变动幅度较小。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3.69%，变动幅度较小。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期大幅度减少，主要系本年新增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11.92%，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75.98%，主要系本年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及报告期末收到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支出减少主要系随着公司统筹规划建设项目逐渐转固，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幅度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04,025.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25%，主要原因是公司军品中主用弹药和导弹安全控制模块产品交付数量较上年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其他制造业	1,036,129,457.19	703,609,257.78	32.09	24.00	33.81	减少 4.9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军用产品	994,574,572.29	673,609,596.18	32.27	24.97	36.22	减少 5.60 个百分点
民用产品	36,268,389.34	26,238,141.18	27.66	25.82	26.47	减少 0.37 个百分点
受托研制	5,286,495.56	3,761,520.42	28.85	-51.53	-64.55	增加 26.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983,898,740.36	678,335,009.55	31.06	18.15	29.13	减少 5.86 个百分点
外销	52,230,716.83	25,274,248.23	51.61	1,736.36	4,756.24	减少

						30.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999,861,067.85	677,371,116.60	32.25	23.93	34.11	减少 5.14 个百分点
经销	36,268,389.34	26,238,141.18	27.66	25.82	26.47	减少 0.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的“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中有关营业收入的变动说明。

从分产品来看，军用产品毛利率减少 5.60 个百分点，主要系相关税收政策改革致产品单价下降，及在建工程转固，折旧增加致营业成本上升，上述两个主要因素影响致毛利率下降；

从销售模式来看，公司主要以直销为主，报告期内实现直销收入 99,986.1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96.50%。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军用产品	军方单位 A	298,400,000.00	298,400,000.00	298,400,000.00	0	是	/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制造	直接材料	501,284,004.63	71.24	387,774,189.65	73.75	29.27	

业	直接人工	52,625,119.72	7.48	40,994,358.04	7.80	28.37	
	制造费用	113,307,824.75	16.10	78,714,378.84	14.97	43.95	
	专项费用	36,392,308.69	5.17	18,343,611.10	3.49	98.4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军用产品	直接材料	489,726,500.65	72.70	376,274,583.63	76.10	30.15	
	直接人工	45,455,030.35	6.75	33,387,200.22	6.75	36.15	
	制造费用	102,354,384.09	15.19	66,750,268.38	13.50	53.34	
	专项费用	36,073,681.09	5.36	18,056,342.67	3.65	99.78	
民用产品	直接材料	11,066,894.19	42.18	8,900,451.86	42.90	24.34	
	直接人工	6,246,198.89	23.81	5,218,472.75	25.15	19.69	
	制造费用	8,670,311.90	33.04	6,450,695.42	31.09	34.41	
	专项费用	254,736.20	0.97	176,920.82	0.85	43.9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分行业情况：报告期内成本构成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燃料动力、制造费用和专项费用的增加主要系由于销量的增加；

分产品情况：报告期内军用产品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折旧增加致营业成本上升；民用产品成本波动较小。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2,132.1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8.9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军方单位 A	46,719.00	44.91	否
2	军工单位 D1	16,770.13	16.12	否
3	军工单位 B1	8,913.82	8.57	否
4	军工单位 G1	5,914.57	5.69	否
5	军工单位 C2	3,814.60	3.67	否
合计	/	82,132.12	78.9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报告期内对军工单位 C2 销售额较上年增加，致其成为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中新增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4,914.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9.7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军品供应商 A1	8,212.83	16.40	否
2	军品供应商 A2	6,860.42	13.70	否
3	军品供应商 J	3,608.00	7.20	否
4	军品供应商 B	3,194.53	6.38	否
5	军工单位 D1	3,038.81	6.07	否
合计	/	24,914.59	49.7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报告期内对军品供应商 B 采购额较上年增加，致其成为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元)	上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872,231.15	15,222,867.38	10.83	
管理费用	77,770,700.18	74,999,484.32	3.69	
财务费用	-437,578.31	13,504,957.14	不适用	主要系本年新增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	72,380,372.12	64,673,890.30	11.92	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元)	上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494,722.00	159,974,819.59	17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8,409.16	-153,882,289.6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1,363,140.01	-44,731,994.60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75.95%，主要系公司销售额增长，报告期末收到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随着在建工程逐渐转固，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27,581,505.02	56.28	340,930,477.13	19.22	436.06	主要系本期收到 IPO 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54,470,601.66	1.68	128,690,186.98	7.26	-57.67	主要系本期军工客户使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96,575,006.16	6.05	116,772,166.70	6.58	68.34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本年末军方资金结算较晚, 2023 年拨付款项延期至 2024 年初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98,301.40	0.07	1,520,125.36	0.09	57.77	主要系本期保证金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7,383,122.50	0.54	7,030,786.25	0.40	147.24	主要系本期应收的质保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2,424,666.06	1.00	46,166,683.31	2.60	-29.77	主要系期末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50,867,892.87	1.57	75,055,846.69	4.23	-32.23	主要系统筹规划建设项目部分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13,857.58	0.31	2,851,213.13	0.16	251.21	主要系统筹规划建设项目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010,083.33	0.31	44,598,074.58	2.51	-77.55	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38,170,281.38	4.26	72,161,826.50	4.07	91.47	主要系本期票据方式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85,547,933.38	5.71	105,905,999.85	5.97	75.20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0,472,457.98	1.25	14,524,387.81	0.82	178.65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279,202.38	1.24	62,752,946.67	3.54	-35.81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717,218.03	0.05	53,670,583.42	3.03	-96.80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85	300,752,897.63	16.96	-80.05	主要系本期提前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20,573,999.97	0.63	11,154,333.28	0.63	84.4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87,624.09	987,624.09	质押	票据保证金	6,426,049.05	6,426,049.05	质押、冻结	票据保证金和诉讼法院冻结的存款
固定资产	30,315,555.85	27,272,973.62	其他	未办产权证	26,536,486.83	24,414,613.72	其他	未办理产权证
合计	31,303,179.94	28,260,597.71	--	--	32,962,535.88	30,840,662.77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非股权投资项目有：

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2023年8月1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动力模块能力建设项目”的议案》。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为81,03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65,000万元，流动资金16,036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贷款。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研发生产条件及相关设备设施，提升发动机动力模块科研生产能力，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夯实核心竞争力并持续拓展行业市场。该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正在进行中。

公司于2023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投资“动力模块能力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宜春先锋	弹药装备	100.00%	40,000,000.00	516,276,534.71	169,690,342.30	359,604,276.94	71,205,499.15
九江国科	弹药装备	100.00%	100,000,000.00	478,696,120.90	107,735,709.70	206,268,354.49	19,246,046.38

星火军工	引信及智能控制装备	100.00%	30,000,000.00	110,555,342.99	46,174,952.02	78,644,936.84	1,493,075.51
新明机械	引信及智能控制装备、导弹安全与控制模块	86.25%	20,000,000.00	271,039,531.54	98,470,715.26	214,975,233.44	47,894,627.84
航天经纬	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	100.00%	100,000,000.00	422,299,683.95	185,374,701.43	219,246,877.39	58,886,587.3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三）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 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领域

公司将依托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及总装的相关技术、资质及动力模块能力建设项目的实施，发挥技术和服务、性价比优势，瞄准国内外导弹、火箭弹固体发动机市场，发展新型推进剂，钝感推进剂、特殊技术要求推进剂、高性能战斗部推进剂等，同时依据自身技术积累积极开拓导弹、火箭弹发动机的总装业务，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市场份额。

2. 弹药装备领域

在防空反导应用领域，公司将依托陆、海、空防空反导弹药发射平台，在多用途弹药、高效毁伤和智能弹药技术基础上，开展定距空炸、智能拦截等信息化智能化弹药的产品开发，研制具有复合功能的系列化产品。

在防暴处突应用领域，公司将根据军队执行非战争军事行动任务，以及武警、公安部队维稳、维和、处突、制暴、海警护岛（礁）维权等需要，开展炮射、枪发、手投等不同平台的非致命特种弹药技术研究，开发信息化、序列化反恐、防暴用非致命武器弹药。

在引信及智能控制领域，公司将发挥产品技术优势，巩固小口径弹药、单兵武器系统弹药、火箭弹、导弹等配套引信市场地位，公司将依托 C&R 双模复合目标探测技术、引信复合定距技术等信息化引信核心技术，开拓单兵反坦克弹药、无人机载弹药、海陆空防空反导信息化弹药配套领域。

3. 民用产品领域

公司将依托炮射防雹增雨弹的成熟技术，开发万分之一失效率、高安全性的新型 A 级炮射防雹增雨弹产品，引领人工影响天气高炮平台产品市场。同时，公司充分利用成熟的军品研发经验和丰富的技术积累，积极开拓更多的民用领域市场，扩展公司的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是部队“十四五”中期调整后的第一年；围绕建军百年目标要求，聚焦练兵备战，实战化演练，部队对履约和质量等要求越来越高、越来越严。多项弹药、引信，火箭弹、导弹等系列产品进入竞标高峰期。面对发展机遇和当前经济环境，各军工央企高度重视，竞争日益激烈。

2024 年，是公司上市后的第一年；是公司自我加压，通过内生和外延式发展，争取更高目标的开局之年。正处于能力转移后磨合期，处于业务发展、抢抓机遇的战略挑战期，处于上市后高速发展的关键期，处于提升基础管理和信息化的强基期。公司将围绕上述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市

市场环境变化，持续加强产品布局、技术储备以及市场推广的力度，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公司盈利能力。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1、进一步夯实安全质量基石。通过技改赋能，持续提高公司本质安全水平；建立全员安全质量清单，压实各级人员责任；进一步规范员工行为，落实重奖重罚机制，树立全员“不敢违、不能违、不想违”意识，提升安全本质度和质量保证能力。

2、精心组织，高质量交付科研生产任务。充分发挥制造智能化的技术优势，实施流程优化、流程再造和作业标准化，建立相适应的高效生产组织体系；加大集中采购力度，不断降低生产经营风险和采购成本。

3、强力推进研发技术创新。推动公司保持持续快速发展，为后续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研发经费投入保障机制，聚焦弹药装备、导弹（火箭）固体发动机和装药业务，按远程化、精确化、智能化、高效毁伤的发展方向，围绕部队作战需求牵引和技术创新引领，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军方招标项目预研和型研项目；进一步加强科研办公、测试、试验、靶试、试制以及数字化研发条件建设，为提高研发效率创造有利条件。

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适时推进中长期激励。公司持续快速发展需要，持续加大人才引进、盘活、培养和使用力度，大力开发人力资源，提升各类人才的能力素质，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全面促进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将从提升企业融合度、增加归属感上入手，着力提升人才队伍整体素质，通过与高校深度合作、推进分层管理体系、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制度等举措建立健全用人机制，全方位培养好、选配好、使用好人才，为提高公司人才工作奠定基础。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管理体系，采用“一事一议”、“一人一策”等举措，引进经营管理、专业、技能等方面领军人才，满足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的需要。提高整体竞争力；同时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按照国有控制上市公司政策适时启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动骨干人员积极性，进一步促进公司发展。

5、建立高效运行与实时风险防控体系。进一步完善梳理公司内控制度，并以管理信息化为依托，重构工作流程，实现风险的有效预警管控，更好的适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与国资监管要求。

6、抢占固体发动机业务机遇，加强能力建设。推进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总装及配套能力建设，扩大产能。抓住航天发展机遇，争取在十四五期间实现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进一步得到提升。

7、借力资本市场平台，开展资本运作和新兴产业研发。公司于2023年6月在科创板挂牌上市，实现了公司资产证券化。下一步将围绕公司高质量发展规划，借力资本市场，寻求公司业务上、下游产业的相关企业的并购整合、投资入股等资本运作机会。

8、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领导作用，以高质量党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充分尊重、保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问询权，尤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集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和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与董事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建议和咨询。公司的董事会、董事、各专门委员会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充分发挥其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实施的事项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超过董事会权限的事项均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后实施，不存在越权情形。

2023年8月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组建了专业背景多元、能力结构互补的董事会。各董事会成员分别在企业管理、企业经营、专业技术、风险合规、金融财务、审计内控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3、监事与监事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监事秉持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认真履行职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各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4、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做好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

5、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董事会指定董事办（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对待股东网络提问、来电和咨询，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积极沟通，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董事会，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等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17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动力模块能力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

				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等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为公司上市前召开，故相关决议无需在指定网站上披露。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毛勇	董事长	男	59	2016-03-20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75.70	否
余永安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2020-06-15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75.70	否
杜增龙	董事	男	39	2023-08-16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0	是
罗汉	董事	男	48	2023-08-16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0	是
朱星文	独立董事	男	62	2023-08-16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5.00	否
段卓平	独立董事	男	59	2023-08-16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5.00	否
易蓉	独立董事	女	50	2023-08-16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5.00	否
罗新杰	董事（离任）	男	35	2021-12-12	2023-08-16	0	0	0	不适用	0	是
魏学忠	董事（离任）	男	61	2016-03-20	2023-08-16	0	0	0	不适用	49.61	否
【王树山】	独立董事（离任）	男	/	2016-03-20	2023-08-16	0	0	0	不适用	4.17	否
姚林香	独立董事（离任）	女	59	2016-03-20	2023-08-16	0	0	0	不适用	4.17	否
张树敏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3	2017-08-28	2023-08-16	0	0	0	不适用	4.17	否
涂伟忠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6-03-20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56.81	否
吴冷茜	监事	女	38	2023-08-16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0	是
万思超	职工监事	男	36	2023-08-16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24.20	否
卢婕敏	监事（离任）	女	48	2016-03-20	2023-08-16	0	0	0	不适用	0	是
齐敏	职工监事（离任）	男	57	2016-03-20	2023-08-16	0	0	0	不适用	52.24	否
钟鸣晓	副总经理	男	40	2016-04-18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62.10	否
黄军华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1-12-17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91.33	否
张立新	副总经理、核心技	男	56	2021-12-17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172.46	否

术人员											
邓卫勇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6-03-20	2026-08-15	0	0	0	不适用	59.07	否
欧阳稠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1	2011-04-01	/	0	0	0	不适用	72.52	否
殷德帅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4-06-30	/	0	0	0	不适用	39.01	否
孙雪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60	2011-04-01	/	0	0	0	不适用	43.03	否
李 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3	2013-07-01	/	0	0	0	不适用	26.41	否
司马凯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11-04-01	/	0	0	0	不适用	97.51	否
合计	/	/	/	/	/				/	1,025.2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毛 勇	1984 年 8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职于江西三波电机总厂，先后担任检验科技术员、科长、设计科科长、总师办主任、研究所所长；1998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3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泰豪科技副总裁；2007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先后担任泰豪科技总裁、董事、副董事长；2011 年 2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宜春先锋、星火军工、九江国科执行董事、南昌嘉晖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6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2023 年 8 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余永安	1997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职于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工艺组副组长、组长、飞龙机械厂技术室主任助理、民品三产部产品发展室主管工程师、主任、国际转包办公室非航空产品开发室主任、非航空民用产品部副部长、部长；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江西洪都数控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 年 6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杜增龙	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江西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会计、下属企业财务总监；2013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其间：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 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习）；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督审计部副部长；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江西水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江西水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军工控股财务管理部主任。2023 年 8 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罗汉	2002 年 4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职于深圳艾默生网络能源公司；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职于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平安证券江西分公司投资顾问；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江西省科技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职员、风险管理部部门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军工控股职员、投资发展部负责人；2020 年 3 月至今任军工控股投资发展部副主任。2023 年 8 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朱星文	曾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江西财经大学当代财经杂志社编辑/记者，现任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日月明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两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江西省科技厅、农业厅等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2023 年 8 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段卓平	现任北京理工大学机电学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任宇航学会弹药安全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力学学会爆炸力学专业委员会委员，《爆炸与冲击》、《含能材料》期刊编委。2023年8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易蓉	历任华东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副教授。2023年8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罗新杰	2015年6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一研究所副主任设计师；2017年6月至2020年5月，历任泰豪科技战略投资部经理、总裁助理；2020年5月至今，任泰豪科技副总裁。2021年12月至2023年8月任公司董事。
魏学忠	1983年8月至2013年8月任职于江西钢丝厂；2008年5月至2013年8月任新余国科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江西国科军工产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3年7月任公司董事。
【王树山】	1987年7月至1989年8月任职于吉林江北机械厂；1995年4月至2023年12月任北京理工大学教授；2016年3月至2023年7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姚林香	1987年至今，先后担任江西财经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16年3月至2023年7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树敏	2007年2月至2008年5月，任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08年6月至2009年3月，任财富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9年4月至2011年1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1年2月至2016年4月，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3年7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涂伟忠	1987年7月至1998年8月，任江西星火机械厂技术科、科研所技术员、工程师；1998年8月至2004年5月，任江西星火机械厂一分厂、纺配分厂工程师、分厂副厂长；2004年5月至2008年8月，任江西星火机械厂副厂长；2008年8月至2020年8月，任星火军工总经理。现任南昌顺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冷茜	曾任职于贝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江西省春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联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任军工控股监事，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万思超	2011年06月至2013年06月，任江西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出纳，2013年06月至2014年10月，任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14年10月至2016年03月，任江西国科军工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16年03月至2018年03月，任公司审计部经理助理，2018年03月至2020年06月，任公司审计部副经理、证券部副经理，2020年07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卢婕敏	1998年6月至2000年12月，任泰豪集团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行政部经理、OEC办主任；2001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泰豪科技经理办主任、ERP办主任、军工产业办经理；2007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全国工商联科技装备业商会创会秘书长；2009年1月至2012年8月，任江西联合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泰豪科技军工本部总裁行政助理、行政总监；2017年1月至2018年4月，任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监事；2018年至今，任江西省科技装备业商会秘书长。2011年4月至2023年7月担任公司监事。
齐敏	1987年8月至2002年3月，先后担任江西星火机械厂检验科技术员、总装车间副主任、军品分厂综合管理科科长、全质办副主任；2002年3月至2013年3月，任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质保部经理。现任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审核员。2013年4月至2023年5月担

	任发行人安全质量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2023年7月担任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纪委书记。
钟鸣晓	2004年7月至2006年5月，任泰豪科技通信车辆事业部项目经理，2006年5月至2008年10月，任原国家信息产业部军工电子局借调科员；2008年11月至2011年1月，先后担任泰豪科技技术中心主任助理、产品事业部副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3月，先后担任市场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6月至2019年12月兼任宜春先锋副总经理。现任新明机械董事。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军华	1999年7月至2006年12月，先后担任江西华声电器总厂工具车间技术员、科研所技术员；2007年1月至2008年7月，任职于新明机械研发中心；2008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新明机械品质部/技术部副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新明机械技术中心经理；2016年2月至2017年1月，任新明机械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经理；2017年1月至2023年12月，任新明机械总经理。现任南昌嘉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新明机械董事长。2021年12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立新	1990年8月至2002年7月，任江西经纬化工厂生产车间技术员、副主任；2002年8月至2015年12月，先后任航天经纬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1月起至今任航天经纬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南昌捷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12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9月起至今，担任新明机械董事。
邓卫勇	1992年7月至1998年7月，任江西三波电机总厂财务科会计；1998年9月至2011年4月，任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经理；2011年4月起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欧阳稠	曾任宜春先锋副总工程师。现任宜春先锋总工程师。
殷德帅	曾任九江国科研发部经理助理。现任九江国科研发部经理。
孙雪明	曾任江西星火机械厂装配车间副主任、技术科科长、副厂长、总工程师。曾任星火军工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4年2月已退休。
李盛	曾任星火军工研发部经理助理。现任星火军工副总工程师。
司马凯	曾任航天经纬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航天经纬（技术）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毛勇、余永安、魏学忠、涂伟忠、万思超、齐敏、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邓卫勇、欧阳稠、殷德帅、孙雪明、司马凯通过南昌嘉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毛 勇	南昌嘉晖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2 月	
杜增龙	军工控股	财务管理部主任	2022 年 7 月	/
罗 汉	军工控股	投资发展部副主任	2020 年 3 月	/
吴冷茜	军工控股	监事	2021 年 10 月	/
罗新杰	泰豪科技	副总裁	2020 年 5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朱星文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1 月	2024 年 6 月
朱星文	日月明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6 月	2025 年 6 月
段卓平	北京理工大学	教授	1993 年 12 月	/
易 蓉	江西财经大学	教授	2009 年 5 月	/
姚林香	江西财经大学	教授	2002 年	/
张树敏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5 月	/
卢婕敏	江西省科技装备业商会	秘书长	2018 年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其中监事的薪酬方案征询监事会意见），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拟订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办法、薪酬方案，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报董事会批准，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应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同意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遵照公司相关绩效考核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完成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具体职责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	具体发放情况详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

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46.7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42.2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杜增龙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罗 汉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朱星文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段卓平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易 蓉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魏学忠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罗新杰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王树山】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姚林香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张树敏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吴冷茜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万思超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齐 敏	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卢婕敏	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修订〈安全生产费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调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与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战略配售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下属公司航天经纬投资“固体火箭发动机制造应急能力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选聘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毛勇	否	9	9	3	0	0	否	3
余永安	否	9	9	3	0	0	否	3
杜增龙	否	4	4	0	0	0	否	2
罗汉	否	4	4	0	0	0	否	2
朱星文	是	4	4	0	0	0	否	2
段卓平	是	4	4	0	0	0	否	2
易蓉	是	4	4	0	0	0	否	2
魏学忠 (离任)	否	5	5	3	0	0	否	2
罗新杰 (离任)	否	5	5	3	0	0	否	2
【王树山】 (离任)	是	5	4	3	1	0	否	1
张树敏 (离任)	是	5	5	3	0	0	否	2
姚林香 (离任)	是	5	5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朱星文、易蓉、杜增龙、魏学忠（离任）、姚林香（离任）、【王树山】（离任）
提名委员会	段卓平、朱星文、毛勇、【王树山】（离任）、张树敏（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易蓉、朱星文、罗汉、张树敏（离任）、姚林香（离任）、罗新杰（离任）
战略委员会	毛勇、余永安、段卓平、【王树山】（离任）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1 日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安全生产费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3 年 3 月 22 日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三、《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四、《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关于会计政策调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3 年 5 月 22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3 年 8 月 29 日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7 月 26 日	一、《关于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3 年 3 月 22 日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	--------------------------------------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7 月 28 日	《关于公司投资“动力模块能力建设项目”的议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9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49
销售人员	26
技术人员	175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82
合计	8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48
本科	379
专科	250
高中及以下	183
合计	86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推行“高激励、严考核”机制，调动专业技术人才工作积极性。为鼓励专业技术人员更好更快地成长，公司完善《管理岗薪酬实施办法》《研发技术岗薪酬实施办法》《工程技服岗薪酬实施办法》，建立了管理、专业双发展通道。积极探索并建立多样化的绩效评价体系和薪酬激

励机制。公司根据制定的薪酬福利制度，为职工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承担相应的缴纳责任和义务。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企业文化及发展需求、经营目标和岗位技能的实际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使公司培训可以有效开展，有效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通过外训和内训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岗位需求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内部培训方面，公司通过专业领域使用公司内部资源对员工进行岗前培训、各部门技能培训及管理能力的培训，帮助员工成长和提高；外部培训方面，公司通过聘请外部讲师及组织员工参加外部培训等方式，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93,91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1,063,473.54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发展，为解决因公司业务发展带来的临时性用工需求，航天经纬、宜春先锋等子公司将生产环节及营运保障环节中技术含量较低、可替代性较强的非关键工序或辅助性工作外包。使用外包人员的工作内容主要是生产辅助工序（负责公司仓库及生产过程中物料、产品、配件等搬运）和营运保障服务（负责园区保洁、保安等），操作难度与技术含量较低、替代性较强，不属于公司生产经营中的核心岗位。公司生产经营中的核心部门及岗位均为自有员工，未进行劳务外包。

劳务外包公司均为独立经营的实体且合法存续，拥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劳务外包公司不存在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服务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利益输送或代垫成本费用等情形。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 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利润分配方式应结合公司利润实现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和股本规模进行决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股利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现金、股票股利以及现金与股票股利相结合三种。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 现金分配的条件

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配，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

- a、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b、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c、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但是，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应保证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应当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利润分配的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利润分配。

3、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0,687,943.4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6,443,240.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417,369.81 元，提取盈余公积 9,644,324.01 元，2023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54,216,285.90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截止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146,67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504,912 股后的股本 145,165,088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16,132,070.4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2.55%；转增 29,033,018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175,703,018 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8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2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16,132,070.4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687,943.45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82.5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16,132,070.4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82.55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体系的要求，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内外部环境、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评估、更新和完善，提高了企业管理和决策效率的同时，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执行。

2023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2023年8月4日，证监会发布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对照有关独立董事新规，梳理公司独立董事情况。同时公司依据独立董事新规开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共计5项制度修订工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及子公司层面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规范运作、人事管理、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审计监督、报告审批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公司主要通过行使表决权以及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对经营、财务、重大投资、信息披露、法律事务及人力资源等重要事项的日常监管等途径行使股东权利，实现对子公司的治理监控。截至报告期末，各子公司运营正常，未出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形。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深刻理解 ESG 对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公司设立以来，始终坚持“低碳、节能、清洁”的环境管理理念，以“安全第一”、“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发展理念指引公司经营活动。

安全与环保兼顾，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从园区生产能力建设设计综合规划着手，把“低碳、节能、清洁”的环保管理理念和安全生产规范要求有机结合，高起点统一规划，投入资金进行建设。

以人为本，助力员工个人价值的实现。企业的竞争是人才的竞争，企业是员工个人价值实现的平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人才是至关重要因素。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用人理念，每年招聘 60 名左右大学生，并以年度工资总额 5%列入年度培训经费预算，用以员工提升业务技能、学历（职称）提升等学习培训。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做到规范用工，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要求，依托《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按《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有效运行与监督机制。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确保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行。

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积极组织青年积极投身学雷锋日、植树环保、奖助学金、乡村振兴等志愿服务；坚持做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持续推动解决群众身边“急难愁盼”问题上下功夫；积极履行乡村振兴事业责任，采取“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的方式采购定点扶贫县农产品近 9 吨。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78.77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能源消耗以水、电为主，产生的污染物分别是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废水、废气、噪声经环保设施处理后均满足国家有关标准排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遵照要求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处置。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水资源，公司日常办公、生产中倡导节约用水，且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A 区、B 区、C 区均设置雨污水管网，实现雨污分流，其中 A 区于 2022 年 11 月取得南昌市城市水环境治理指挥部办公室颁发的“排水单元创建达标”证书。各园区污水均经处理后排放，减少对水环境的影响，并定期进行检测，确保达标排放。

对于电资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管控空调等使用季节、时间段、温度设置等，以降低电资源的消耗。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通过安装环保设施、设置危废暂存间等措施进行有效管理。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例行检测确保达标排放，与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定期对危险废弃物进行转移处置。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有《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危险废物管理办法》等 12 个制度，明确废水、废气、固废等污染防治管理要求，并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82.54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A 区原有 5#、6#、7#工房采用无动力风机换气，2023 年 9 月份 A 区 8#工房、B 区 108#工房、109#工房安装了无动力风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房安装的无动力风机换气量为 4500m³/h, A 区 5#、6#、7#工房各 66 台, 8#工房 108 台, B 区 108#工房 188 台、109#工房 80 台。

A 区 5#工房、6#工房、7#工房每小时换气 891000m³。若要达到同样的换气效果, 5#工房、6#工房、7#工房每个工房需安装 30000m³/h、750W 的普通排风扇 10 个, 每小时耗电量为 0.75kW×1h×10=7.5kW·h。3 个工房 1-8 月份耗电量为 7.5kW·h×24h×243 天×3=131220kW·h。

A 区、B 区 6 个工房每小时换气 2583000m³。若要达到同样的换气效果, 6 个工房需安装 30000m³/h、750W 的普通排风扇 86 个, 每小时耗电量为 0.75kW×1h×86=64.5kW·h。6 个工房 9-12 月份耗电量为 64.5kW·h×24h×122 天=188856kW·h。

2022 年度全国电网平均排放因子为 0.5703 t CO₂/MWh, 则使用无动力风机换气, 公司全年减少排放 0.5703 t CO₂/MWh×(131220kW·h+188856kW·h)≈182.54t CO₂。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的基础上, 积极探索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可实施的新技术及在生产过程中可以采取的碳减排措施。2023 年 8 月, 公司统筹规划建设 B 区 108#工房、109#工房安装了无动力风机, 统筹规划建设 A 区 8#工房于 9 月上旬安装了无动力风机, 替代电动风机进行换气、降温等, 显著降低了电能源的消耗, 减少了碳排放量。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 确保生产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 并始终把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

在统筹规划建设 A 区建设过程中, 公司除了按要求购置、安装环保设备, 还在各机加工自动化产线上加装了油雾收集器, 以减少润滑剂等液体挥发产生的废气。公司产品研发过程中采用数字化设计, 仿真试验可行后再试制、实际试验, 减少了试验过程的废气污染, 避免浪费资源。

公司在日常工作中采用线上办公平台, 以节约用纸, 减少资源浪费。同时注意节电、节水等, 倡导员工养成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 资金(万元)	4.48	慈善一日捐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 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10.00	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物资折款（万元）	21.82	购买农产品 11.82 万元、捐赠国防教育器材 10 万余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组织职工开展“慈善一日捐”活动，捐赠金额 4.476 万元，加大助力乡村振兴，加强对困难家庭帮扶；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1.82	
其中：资金（万元）	10.00	
物资折款（万元）	21.82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	为解决农户产品滞销问题，在乡村振兴工作点开展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紧盯急难愁盼，助力村民“致富增收”，为解决农户产品滞销问题，在乡村振兴工作点开展消费帮扶，购买农产品 11.82 万元，高效解决农户急、难、愁、盼问题；

2023 年，公司结合“军工”特色，向乡村振兴点孔田镇捐赠国防教育器材户外陈列，现已成为红色教育基地一张靓丽的名片。

2023 年，公司根据 2021-2023 年德安县县派单位定点帮扶洪甸村工作方案，定点帮扶德安县宝塔乡、德安县园艺场向阳分场，捐赠共计 10 万元。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披露信息，通过电子邮件及上证 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路演、接待特定对象调研等渠道，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与沟通，并认真做好投资者来访的接待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债权人权益保护，经营中诚信守诺，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和财务风险控制，定期付款保障债权人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劳动者权益保护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劳动保护法律法规，为员工提供相应的劳动保障物品和措施，并设立工会等组织，维护和保障职工的权益不受侵害。公司倡导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努力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良好的工作条件，并组织多样的员工活动来

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定期或不定期的组织各种团队建设活动，提供生日礼物、节日福利等。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3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5.2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50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0.23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1、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大宗商品、关键材料、元器件及生产设备等的采购均为各行业下游产品，关键材料易燃、易爆物品较多，主要集中在中国十大军工集团成品市场和主要地方军工企业。采购模式主要依靠订单驱动按计划进行采购，根据原材料的性能和用途不同，对供应商进行区分管理。军品科研生产所需关键材料及配套件的供应商需经军事代表室审核、备案，方能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针对通用材料的采购，如钢材、通用电子元器件等存在多家材料供应商的，此类原材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公司根据市场和生产情况进行采购，由公司安全质量部商务办组织各子公司集中招标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后由各子公司在名录中采取询比价方式采购。

针对军品关键物料、主要配套件及火工品等军品专用材料，向特定企业采购，此类材料采购价为军方审定价或结合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如军方有明确配套供应商的，需按军品配套要求从指定供应商处进行采购。

公司与上游主要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了业务合作的延续性；重视与供应商构建和谐的合作关系及合法权益。

2、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成立了专职售后服务队伍，拥有良好的服务保障能力，高效的服务保障体系，能够迅速提升用户装备的战斗力，加深用户的信任感。公司持续加强售后服务团队建设，不断规范、优化售后服务流程，在多次对外作战、阅兵及部队演习训练中，公司产品因表现突出、保障有力而受到表彰。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坚持以质量创优势，以质量增效益，以质量谋发展，在科研生产的质量管理中，严格执行国家军用标准 GJB9001C-2017 及相关国家、军用、行业标准，在过程控制上，建立以客户代表参与企业市场调研、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到产品交付、售后服务的全过程质量监督和控制，将军方组织的质量大清查关注的事项作为质量管理监督的工作重点并形成常态化。提高了公司持续改进和持续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同时通过持续挖掘内部潜力，严格控制成本，提高运营效益，致力于以合理的价格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2月，公司党委经上级党委批复成立，隶属军工控股党委。公司党委下设1个党总支、7个党支部。目前共有党员212人，其中，正式党员202人，预备党员10人。

2023年，公司党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公司改革发展全过程，进一步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保障公司规范运行。公司党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创建“红心铸魂 科创强军”党建品牌。公司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作用，以信息化手段赋能智慧党建，党建特色鲜明，上级领导、省内外知名企业、客户多次来企参观、交流，开展党建共建活动，全面提升了公司影响力。

公司党委紧密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目标，创新开展“党建+生产”“党建+交付”“党建+科研”等系列“党建+”活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把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到公司改革发展、转型升级、一园三基地建设、IPO等各方面，以高质量党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2023年半年度在线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2023年半年度在线业绩说明会特定对象调研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为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方式、组织与实施等要求，通过制度的执行，公司努力构建互信和谐的投资者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充分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为保护投资者权益奠定了基础。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指定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专用邮箱、投资者关系专线电话、上证E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召开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完善公司治理要求，保障公司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确保所有股东获得平等接受信息的机会，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经济参考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 GB/T 29490-2023《企业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 要求》、GJB 9158-2017《装备承制单位知识产权管理要求》等标准的要求，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科技创新成果奖励办法》等内部管理办法，围绕知识产权的创造、管理、保护、运用等工作，加强对自有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尊重他人知识产权。

公司十分重视各类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安全保护工作，并按军工保密要求建立了保密工作机构，设立了管理部门，按照“业务工作谁主管、保密工作谁负责”的原则，制定了 25 项保密管理制度，落实了保密责任和归口管理责任，确保公司保密工作体系完善，运行有效。并与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定期组织保密培训、定期进行保密检查等措施，有效的保护了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及核心技术的安全。

在信息网络安全保护工作方面，公司依据《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分级保护管理规范》BMB20-2007、《涉密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分级保护技术要求》BMB17-2006、《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分级保护方案设计指南》BMB23-2008 的要求，建立了公司“一园三基地”一体化涉密信息系统，从物理安全、运行安全、信息安全保密、安全保密管理等方面进行信息安全保护工作。

公司将信息安全融入了日常工作中，公司将工作产生的“知识产权”文件进行了加密处理，通过非正常途径获取的“知识产权”文件无法打开，公司规范了“知识产权”文件输入输出管理，输出过程系统自动将公司 logo 和输出时间显示在文件中保护了公司的信息安全。

公司互联网计算机严格执行，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的原则，通过安全审计软件对互联网计算机、日常使用，收发邮件、信息系统使用，进行了记录和审计。公司每季度开展保密考试，培养全员网络安全意识，新入司员工上岗前均会进行信息安全保密安全意识培训，以增强员工的防范意识。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	详见注 1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详见注 2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资委	详见注 3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	详见注 4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产业投资基金、中兵国调	详见注 5	2021 年 12 月 22 日	是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杨明华、陈功林	详见注 6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泰豪科技、温氏投资、中航智能、玖沐投资、温氏肆号、盛世聚鑫、李晓宁、孟靖凯、王文庆、安江波、横琴齐创	详见注 7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及高级管理人员钟鸣晓、邓卫勇	详见注 8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监事涂伟忠、齐敏	详见注 9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欧阳稠、殷德帅、司马凯、孙雪明	详见注 10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核心技术人员黄军华、张立新	详见注 11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	详见注 12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泰豪科技、合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杨明华、陈功林，及温氏投资、温氏肆号、横琴齐创	详见注 13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科军工	详见注 14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	详见注 15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详见注 16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	详见注 17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科军工	详见注 18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详见注 19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科军工	详见注 20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	详见注 21	2023 年 6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21 日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资委	详见注 22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张树敏、姚林香、【王树山】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	详见注 23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科军工	详见注 24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科军工	详见注 25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	详见注 26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详见注 27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	详见注 28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张树敏、姚林香、【王树山】，监事涂伟忠、卢婕敏、齐敏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	详见注 29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科军工	详见注 30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详见注 31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及其一致	详见注 32	2023 年 6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	行动人南昌嘉晖、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21 日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泰豪科技、合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温氏投资、温氏肆号及横琴齐创、杨明华、陈功林	详见注 33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全体董监高	详见注 34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详见注 35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	详见注 36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资委	详见注 37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监高	详见注 38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科军工	详见注 39	2023 年 6 月 2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本公司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3)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 本公司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2：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本公司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3：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资委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单位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间接转让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4：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本企业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5：公司股东产业投资基金、中兵国调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企业承诺，所持股份自取得之日（即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发行人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6：公司股东杨明华、陈功林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人承诺，所持股份自取得之日（即 2022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7：公司股东泰豪科技、温氏投资、中航智能、玖沐投资、温氏肆号、盛世聚鑫、李晓宁、孟靖凯、王文庆、安江波、横琴齐创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8：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及高级管理人员钟鸣晓、邓卫勇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3) 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

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5) 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9：监事涂伟忠、齐敏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3) 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4) 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0：核心技术人员欧阳稠、殷德帅、司马凯、孙雪明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1：高级管理人员兼核心技术人员黄军华、张立新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5）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和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2：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公司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本公司所持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本公司保证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本公司保证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

（4）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1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泰豪科技、合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杨明华、陈功林及温氏投资、温氏肆号、横琴齐创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泰豪科技及合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杨明华、陈功林承诺：

① 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企业/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② 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本企业/本人保证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本企业/本人保证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

③ 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 合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温氏投资、温氏肆号、横琴齐创承诺：

① 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企业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② 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公告程序（如需）。

③ 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14：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注 15：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发行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发行人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措施中以回购方式稳定股价时，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本公司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单次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分得的现金股利的 20%，当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分得的现金股利的 50%。

如果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公司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需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6：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注 17：公司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完成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股价稳定措施时，本人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本人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额的 20%，当年度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额的 50%。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

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如本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本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本人的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18：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9：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 保证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地位促使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0：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1) 加大研发力度，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重视研发工作，多年进行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根据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为了进一步快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在品质、技术和市场等方面多层次、全方位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成长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2) 加强公司日常运营管理，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公司品牌建设，强化产品销售管理，在合理保证销售利润率水平的前提下，努力扩大销售规模，增加销售利润；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并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公司将实行科学严格的成本费用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增强采购、生产、质控等环节的管理水平，强化成本费用的预算管理，在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利润空间。

(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便于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地使用。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将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加强事后监督检查，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信息披露，确保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4) 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投资收益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整体规模、产品优化并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收益，提高股东回报。

(5)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建立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和回报规划，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机制。

注 21：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 就发行人在发生摊薄即期回报情况下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 本承诺出具日至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22：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资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就发行人在发生摊薄即期回报情况下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注 23：公司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张树敏、姚林香、王树山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24：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

配政策的规定。

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就利润分配政策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本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规定或措施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注 25：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本次发行相关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26：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相关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地位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 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下列步骤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①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公司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② 本公司将积极与发行人、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

③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进行赔偿。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27：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相关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利用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地位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督促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 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注 28：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相关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本企业将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企业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 若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29：公司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张树敏、姚林香、王树山，监事涂伟忠、卢婕敏、齐敏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张树敏、姚林香、王树山，监事涂伟忠、卢婕敏、齐敏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承诺：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因本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按下列步骤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①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② 本人将积极与发行人、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

③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进行赔偿。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遵从该等规定。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30：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31：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南昌嘉晖、泰豪科技、合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温氏投资、温氏肆号、横琴齐创、杨明华、陈功林及发行人董事毛勇、余永安、魏学忠、罗新杰、张树敏、姚林香、王树山、监事涂伟忠、卢婕敏、齐敏、高级管理人员邓卫勇、钟鸣晓、黄军华、张立新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32：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企业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

（2）本企业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发行人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

（4）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

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企业不正当利用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地位，本企业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 如因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企业同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

注 3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泰豪科技、合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温氏投资、温氏肆号、横琴齐创及杨明华、陈功林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

(2)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发行人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

(4) 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正当利用股东地位，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 如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

到损害的，则本公司同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

注 34：公司全体董监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

(2) 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发行人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 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

(4) 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人不正当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 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

注 35：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南昌嘉晖、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

4、本公司/本企业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或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5、本公司/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注 36：公司控股股东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会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互相代为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不通过有偿或无偿拆借资金、直接或间接借款、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的资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因此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注 37：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资委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注 38：公司全体董监高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会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会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互相代为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不通过有偿或无偿拆借资金、直接或间接借款、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因此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注 39：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专项承诺：

-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 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股的情形。

4、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本公司一级股东南昌玖沐新世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16% 股份，除前述情形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 5、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 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2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2022年1月1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2022年1月1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该事项对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85,378.79	14,680,611.47	195,232.68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6,093.81	3,842,326.30	266,232.49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59,600,069.79	259,529,069.98	-70,999.81
利润：			
所得税费用	16,443,151.35	16,509,235.05	66,083.70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国平、张军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李国平（5 年）、张军华（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 2022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2023/3/17	2023/3/17	2023/9/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	2023/3/28	2023/3/28	2023/9/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23/4/4	2023/4/4	2023/9/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23/3/29	2023/3/29	2023/9/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2022/11/29	2022/11/29	2023/9/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6,180,000.00	2022/5/31	2022/5/31	2023/4/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25,074,349.73	2022/1/29	2022/1/29	2023/4/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81,646,973.50	2020/8/27	2020/8/27	2023/4/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7,230,000.00	2022/5/31	2022/5/31	2023/4/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9,000,000.00	2021/6/30	2021/6/30	2023/6/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40,000,000.00	2022/9/2	2022/9/2	2023/12/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9,000,000.00	2022/12/28	2022/12/28	2023/12/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30,828,513.20	2021/7/30	2021/7/30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950,000.00	2021/7/30	2021/7/30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3,536,400.00	2022/1/20	2022/1/20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1,800,000.00	2022/1/20	2022/1/20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810,200.00	2022/4/28	2022/4/28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4/28	2022/4/28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1,520,423.00	2022/6/1	2022/6/1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	2022/6/1	2022/6/1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12,812,638.20	2022/6/29	2022/6/29	2023/10/17	连带责	是	否		否

								任担保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0	2022/6/29	2022/6/29	2023/10/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22/7/22	2022/7/22	2023/7/2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2023/4/14	2023/4/14	2023/9/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	2023/4/25	2023/4/25	2023/9/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970,000.00	2023/4/27	2023/4/27	2023/9/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航天经纬	全资子公司	1,030,000.00	2023/5/29	2023/5/29	2023/9/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2023/3/24	2023/3/24	2023/9/2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3/4/12	2023/4/12	2023/10/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4/12	2023/4/12	2023/10/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4/12	2023/4/12	2023/10/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	2023/4/12	2023/4/12	2023/10/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3/4/12	2023/4/12	2023/10/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5/19	2023/5/19	2023/11/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700,000.00	2023/5/19	2023/5/19	2023/11/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1,5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7,0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2023/7/28	2023/7/28	2024/1/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2023/7/28	2023/7/28	2024/1/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2,600,000.00	2023/10/18	2023/10/18	2024/4/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	2023/10/18	2023/10/18	2024/4/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	2023/10/18	2023/10/18	2024/4/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	2023/10/18	2023/10/18	2024/4/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10/18	2023/10/18	2024/4/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宜春先锋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10/18	2023/10/18	2024/4/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	2022/7/27	2022/7/27	2023/1/27	连带责	是	否		否

								任担保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2023/2/15	2023/2/15	2023/8/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	2023/3/28	2023/3/28	2023/9/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29	2023/6/29	2023/12/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九江国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	2023/6/30	2023/6/30	2023/12/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	2022/7/29	2022/7/29	2023/1/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2/8/25	2022/8/25	2023/2/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	2022/8/25	2022/8/25	2023/2/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	2022/8/25	2022/8/25	2023/2/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2/8/25	2022/8/25	2023/2/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2/8/25	2022/8/25	2023/2/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2/8/25	2022/8/25	2023/2/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2022/9/29	2022/9/29	2023/3/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2/9/29	2022/9/29	2023/3/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500,000.00	2022/9/29	2022/9/29	2023/3/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2/9/29	2022/9/29	2023/3/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30,4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62,6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71,072.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48,9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2/10/31	2022/10/31	2023/4/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436,8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55,2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87,8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	是	否		否

								任担保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436,0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14,332.50	2022/12/20	2022/12/20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9,000,000.00	2022/12/28	2022/12/28	2023/12/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2/12/28	2022/12/28	2023/6/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2/12/28	2022/12/28	2023/6/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	2022/12/28	2022/12/28	2023/6/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2/12/28	2022/12/28	2023/6/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2/12/28	2022/12/28	2023/6/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2023 年年度报告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5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2023/1/18	2023/1/18	2023/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3/4/26	2023/4/26	2023/10/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444,468.15	2023/5/30	2023/5/30	2023/11/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	2023/6/28	2023/6/28	2023/12/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国科军工	公司本部	新明机械	控股子公司	474,754.02	2023/6/28	2023/6/28	2023/12/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65,469,222.1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8,9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8,9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其中, 对宜春先锋的8笔银行承兑汇票共计1,380万元的担保, 按合同约定担保到期日为2023年12月30日, 担保期因节假日顺延至2024年1月2日到期。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200,049,900.00	200,049,900.00	/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民生银行南昌	其他	100,000,000.00	2023-09-20	2025-09-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票面年化收益	2.30			100,000,000.00		是	是	

分行								率								
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分行	其他	100,000,000.00	2023-11-29	2024-11-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票面年化收益率	1.90			100,000,000.00		是	是	
江西银行南昌分行	其他	200,049,900.00	2023-08-30	2024-02-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票面年化收益率	2.40			200,049,90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6月16日	1,601,378,900.00	692,913,368.76	1,442,913,368.76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517,376,794.76	68.98	517,376,794.76	68.98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统筹	生产	不适	首次	2023	否	32,900.00	32,900.00	21,186.45	21,186.45	64.40	2024	否	是	不适	不适	不适	否	不适

规划建设项目	建设	用	公开发行股票	年 6 月 16 日							年 12 月 31 日			用	用	用		用
产品及技术研发投入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6 月 16 日	否	19,600.00	19,600.00	8,051.23	8,051.23	41.0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项目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6 月 16 日	否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6 月 16 日	是	69,291.34	69,291.34	20,000.00	20,000.00	28.86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144,291.34	144,291.34	71,737.68	71,737.68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统筹规划建设项目”置换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90,224,410.79 元,“产品及技术研发投入”置换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57,381,325.55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7,530,629.87 元(不含税)。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5,136,366.21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业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3]第 6-00001 号)。本次置换没有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7 月 31 日	75,000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8 月 15 日	72,743.59	否

其他说明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闲置超募资金)进项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 727,435,934.91 元,其中协定利率存款余额为 427,386,034.91 元,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余额为 300,049,900.00 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
--------	--------	----------	-----------

	(1)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入进度 (%) (3) = (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9,291.34	20,000.00	28.86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 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永久性补充 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69,291.34	20,000.00	28.86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000,000	100.00	3,509,185			-2,135,245	1,373,940	111,373,940	75.9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2,300,000	47.55						52,300,000	35.66
3、其他内资持股	57,700,000	52.45	3,509,185			-2,135,245	1,373,940	59,073,940	40.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7,580,769	43.24	1,373,940				1,373,940	48,954,709	33.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119,231	9.21	2,135,245			-2,135,245		10,119,231	6.9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3,160,815			2,135,245	35,296,060	35,296,060	24.06
1、人民币普通股			33,160,815			2,135,245	35,296,060	35,296,060	24.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0,000,000	100.00	36,670,000				36,670,000	146,67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9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67万股,公司股票于2023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1,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14,667 万股。其中：部分网下限售股 2,135,245 股，保荐机构跟投子公司证裕投资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 1,373,940 股，详情请查询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共计 2,135,245 股将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证裕投资通过转融通方式将所持限售股借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战略投资者出借国科军工股份数量为 520,600 股，余额为 853,34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6,670,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0,000,000 股变更为 146,670,000 股。上述股份总数变动使得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被摊薄。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军工控股(SS)	0	0	49,500,000	49,5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6年6月21日
南昌嘉晖	0	0	15,000,000	15,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6年6月21日
泰豪科技	0	0	13,000,000	13,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温氏投资	0	0	5,492,308	5,492,308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杨明华	0	0	5,000,000	5,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5年4月1日
中航智能	0	0	4,000,000	4,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玖沐投资	0	0	3,650,000	3,65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产业投资基金(SS)	0	0	2,800,000	2,8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2日
中兵国调	0	0	2,700,000	2,7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2日
温氏肆号	0	0	2,000,000	2,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陈功林	0	0	2,000,000	2,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5年4月1日
盛世聚鑫	0	0	1,538,461	1,538,461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李晓宁	0	0	1,000,000	1,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孟靖凯	0	0	1,000,000	1,0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王文庆	0	0	769,231	769,231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安江波	0	0	350,000	35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横琴齐创	0	0	200,000	2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6月21日
证裕投资	0	0	1,373,940	1,373,940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	2025年6月21日
网下比例限售股份	0	2,135,245	2,135,245	0	IPO网下发行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合计	0	2,135,245	113,509,185	111,373,9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3年6月12日	43.67元/股	36,670,000	2023年6月21日	36,670,000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670,000股，发行价格43.67元/股，于2023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36,670,000股，公司总股本从110,000,000股变更为146,670,000股。

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17.74亿元，负债总额10.9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1.4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32.47亿元，负债总额9.6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9.77%。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49,500,000	33.75	49,5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南昌嘉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5,000,000	10.23	15,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13,000,000	8.86	13,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0	5,492,308	3.74	5,492,30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明华	0	5,000,000	3.41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中航智能装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000,000	2.73	4,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昌玖沐新世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50,000	2.49	3,6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0	2,800,000	1.91	2,8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兵国调（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00,000	1.84	2,7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功林	0	2,000,000	1.36	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珠海横琴温氏肆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	1.36	2,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杜水萍	1,188,434		人民币普通股	1,188,434			
叶龙华	659,763		人民币普通股	659,763			
赵吉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徐学青	508,153		人民币普通股	508,15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珠海钧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信钧誉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32,558		人民币普通股	432,55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2,968		人民币普通股	422,968			
赵辉	380,148		人民币普通股	380,14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军工控股与南昌嘉晖为一致行动关系；温氏投资为温氏肆号的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陈功林系杨明华配偶的弟弟。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不存在转融通业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军工控股（SS）	49,500,000	2026年6月21日	0	36个月
2	南昌嘉晖	15,000,000	2026年6月21日	0	36个月
3	泰豪科技	13,000,000	2024年6月21日	0	12个月
4	温氏投资	5,492,308	2024年6月21日	0	12个月
5	杨明华	5,000,000	2025年4月1日	0	22个月
6	中航智能	4,000,000	2024年6月21日	0	12个月
7	玖沐投资	3,650,000	2024年6月21日	0	12个月
8	产业投资基金（SS）	2,800,000	2024年12月22日	0	18个月
9	中兵国调	2,700,000	2024年12月22日	0	12个月
10	陈功林	2,000,000	2025年4月1日	0	22个月
11	温氏肆号	2,000,000	2024年6月21日	0	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军工控股与南昌嘉晖为一致行动关系；温氏投资为温氏肆号的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陈功林系杨明华配偶的弟弟。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1,373,940	2025年6月21日	0	1,373,94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项文
成立日期	2006年4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经营,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房地产开发、租赁,物业管理,物资贸易,投资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及服务,咨询服务,电子应用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军工控股持有: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603977)47.64%股份、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300722)37.6%股份、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SH.688586)3.28%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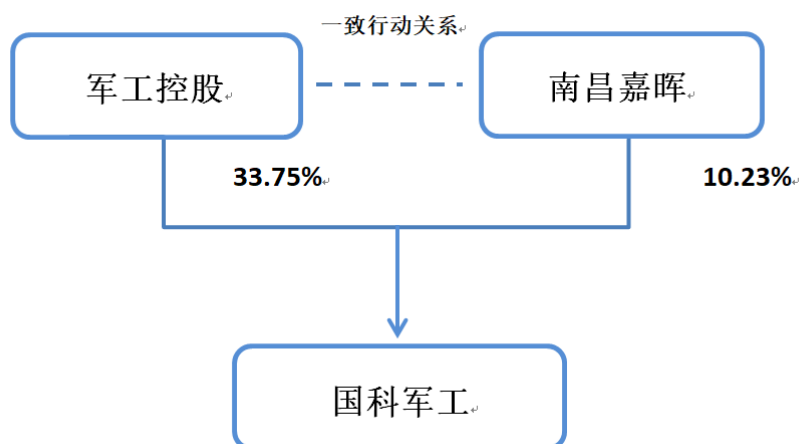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江西省国资委通过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SZ. 000789）43.48%的股权、通过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SH. 600362、HK00358）43.69%的股权、通过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SZ. 002237）44.48%的股份、通过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SZ. 000899）37.78%的股权、通过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 600397）39.34%的股权、通过军工控股、大成国资持有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 300722）65.33%的股权、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 603977）47.64%股份、通过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SH. 600358）19.57%的股份、通过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大成国资持有江西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 601065）37.57%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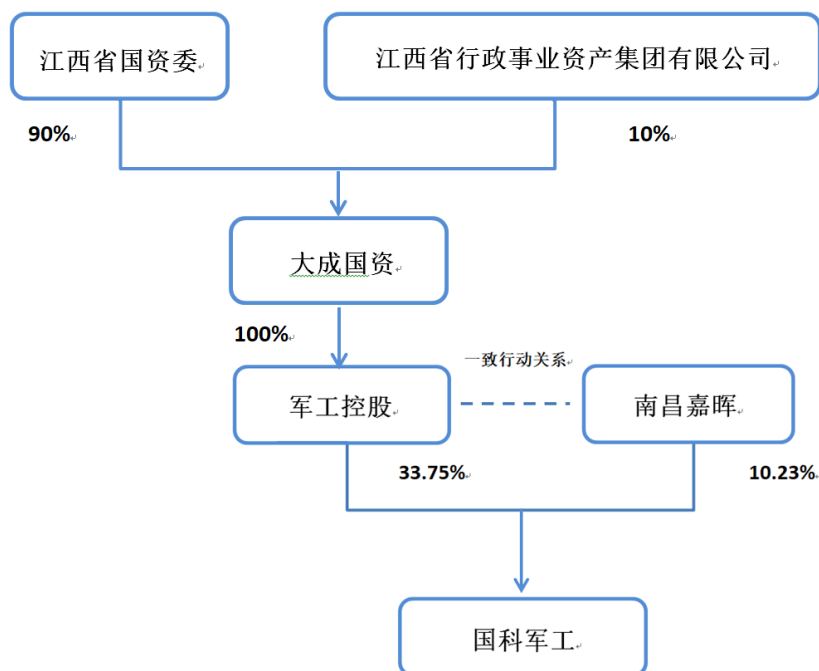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南昌嘉晖	毛勇	2025年12月3日	91360106MA35FQ6166	31,800,000	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保险、期货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4]第 6-00006 号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贵公司主要从事导弹（火箭）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弹药装备的研制、生产与销售，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二），报表项目营业收入项目的披露详见附注五-（三十七）。贵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4,025.42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利润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营业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对贵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和评估，并测试其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和与管理层访谈，了解贵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评价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前后期是否保持一致；

（3）我们执行分析复核程序，从产品销售结构、价格、成本等方面，评价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我们从本期产品销售业务中选取样本，核对合同、产品合格证、出库单、签收单或验收单等；

(5) 我们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函证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当期销售额，对未回函客户实施替代测试；

(6) 我们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产品销售交易中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和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贵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57,835,593.31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61,260,587.15 元。贵公司为军工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我们设计并实施如下审计程序：

- (1) 对贵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 分析贵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 分析计算贵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4) 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5)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公司坏账计提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 (6) 检查管理层是否在财务报表中对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进行恰当的列报与披露。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国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军华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27,581,505.02	340,930,477.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4,470,601.66	128,690,186.98
应收账款	七、5	196,575,006.16	116,772,166.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6,248,875.89	5,353,984.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398,301.40	1,520,125.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32,057,253.59	263,833,759.52
合同资产	七、6	17,383,122.50	7,030,786.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2,424,666.06	46,166,683.31
流动资产合计		2,369,139,332.28	910,298,169.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696,944,394.97	663,825,447.52
在建工程	七、22	50,867,892.87	75,055,846.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9,546,119.17	9,698,642.86
无形资产	七、26	92,159,814.81	94,303,266.0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1,310,904.82	1,310,904.8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286,865.42	1,655,484.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5,750,123.83	14,680,611.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013,857.58	2,851,213.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879,973.47	863,381,417.48
资产总计		3,247,019,305.75	1,773,679,586.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010,083.33	44,598,074.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38,170,281.38	72,161,826.50
应付账款	七、36	401,114,632.09	368,321,720.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85,547,933.38	105,905,999.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5,165,303.43	42,947,334.52
应交税费	七、40	40,472,457.98	14,524,387.81
其他应付款	七、41	7,671,880.33	7,655,550.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0,279,202.38	62,752,946.6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717,218.03	53,670,583.42
流动负债合计		880,148,992.33	772,538,424.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0,000,000.00	300,752,897.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315,794.52	1,034,960.22
长期应付款	七、48	26,055.61	26,055.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014,863.34	1,039,359.70
递延收益	七、51	20,573,999.97	11,154,33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433,446.16	3,842,326.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364,159.60	317,849,932.74
负债合计		966,513,151.93	1,090,388,357.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46,67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70,731,330.87	264,487,962.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28,921,911.58	21,916,379.33
盈余公积	七、59	30,070,498.62	20,426,174.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90,572,689.42	259,529,06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266,966,430.49	676,359,586.03
少数股东权益		13,539,723.33	6,931,643.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280,506,153.82	683,291,229.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247,019,305.75	1,773,679,586.75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4,537,614.59	132,701,40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6,215,723.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98,884.2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03,608,752.89	175,155,805.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1,716.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442,134.00	21,361,481.58
流动资产合计		1,589,064,825.99	329,218,688.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02,541,444.63	302,541,44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258,664.59	171,594,416.46
在建工程		2,934,000.00	2,934,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7,872,234.28	38,631,731.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6,938.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2,606,343.50	516,318,531.01
资产总计		2,211,671,169.49	845,537,219.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32,787.06	14,587,050.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355,277.59	6,741,061.46
应交税费		804,564.21	758,629.51
其他应付款		3,385,056.50	138,160,408.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32,916.67	40,182,777.7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110,602.03	200,429,927.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06,944.45	5,710,27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806,944.45	105,710,277.79
负债合计		132,917,546.48	306,140,205.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6,67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7,952,087.19	241,708,718.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15,249.92	20,270,925.91
未分配利润		254,216,285.90	167,417,369.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78,753,623.01	539,397,01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11,671,169.49	845,537,219.93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40,254,236.84	837,223,820.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40,254,236.84	837,223,820.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4,271,101.68	695,232,622.3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03,718,137.58	526,301,441.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967,238.96	529,981.29
销售费用	七、63	16,872,231.15	15,222,867.38
管理费用	七、64	77,770,700.18	74,999,484.32
研发费用	七、65	72,380,372.12	64,673,890.30
财务费用	七、66	-437,578.31	13,504,957.14
其中：利息费用		11,418,966.87	14,353,439.90
利息收入		12,048,317.83	994,272.72
加：其他收益	七、67	2,539,184.82	5,506,872.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9,704.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63,771.71	-12,239,614.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73,525.06	-5,416,710.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3,953.28	1,752.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028,680.66	129,843,497.1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98,101.29	187,35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68,393.44	511,083.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758,388.51	129,519,764.0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9,812,514.56	16,509,235.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945,873.95	113,010,528.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945,873.95	113,010,528.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687,943.45	110,481,218.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57,930.50	2,529,31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6,945,873.95	113,010,528.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687,943.45	110,481,218.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57,930.50	2,529,310.0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1.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1.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6,901,363.1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712,999.52	
税金及附加		39,825.20	
销售费用		6,652,069.08	6,341,166.10
管理费用		33,644,841.70	35,909,810.52
研发费用		1,322,910.18	
财务费用		-6,422,210.25	5,106,542.39
其中：利息费用		2,650,027.76	7,204,055.52
利息收入		211,598.34	2,125,123.77
加：其他收益		463,037.43	334,191.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30,029,704.17	89,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8.15	382,405.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5,048.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443,261.12	46,334,126.5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1.02	3,55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443,240.10	46,330,571.5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443,240.10	46,330,571.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443,240.10	46,330,571.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443,240.10	46,330,571.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034,710.77	713,902,991.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2,005,922.63	23,502,947.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040,633.40	737,405,938.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916,486.16	346,547,165.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559,807.01	134,116,30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28,578.43	11,691,286.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6,641,039.80	85,076,36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545,911.40	577,431,11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494,722.00	159,974,81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70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9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3,69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052,103.33	153,882,289.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52,103.33	153,882,289.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8,409.16	-153,882,28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4,934,564.6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144,914,010.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958,75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4,893,319.33	144,914,010.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7,339,497.63	170,886,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11,734,101.95	17,344,545.53

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8,7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456,579.74	1,414,8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530,179.32	189,646,00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1,363,140.01	-44,731,994.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2,089,452.85	-38,639,46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504,428.08	373,143,892.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6,593,880.93	334,504,428.08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2,816.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46,940.09	137,603,11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29,756.59	137,603,111.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3,419.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23,435.59	17,446,349.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2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866,519.26	383,956,18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613,199.57	401,402,53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83,442.98	-263,799,427.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029,704.17	215,005,675.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896,317.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29,704.17	259,901,993.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88,982.82	23,377,63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588,982.82	23,377,63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0,721.35	236,524,35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4,934,564.6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4,934,564.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9,472.21	7,287,611.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59,472.21	47,287,61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9,975,092.45	-47,287,61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5,932,370.82	-74,562,682.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701,401.78	207,264,084.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633,772.60	132,701,401.78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264,487,962.11			21,916,379.33	20,426,174.61		259,600,069.79		676,430,585.84	6,931,643.32	683,362,229.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70,999.81		-70,999.81		-70,999.8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				264,487,962.11			21,916,379.33	20,426,174.61		259,529,069.98		676,359,586.03	6,931,643.32	683,291,22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36,670,000.00				1,406,243,368.76			7,005,532.25	9,644,324.01		131,043,619.44		1,590,606,844.46	6,608,080.01	1,597,214,924.47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7,005,532.2 5					7,005,532.25	350,149.51	7,355,681.76	
1. 本 期提 取							18,647,828. 92					18,647,828.92	532,917.43	19,180,746.35	
2. 本 期使 用							11,642,296. 67					11,642,296.67	182,767.92	11,825,064.59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146,670,000. 00				1,670,731,330. 87		28,921,911. 58	30,070,498. 62		390,572,689. 42		2,266,966,430. 49	13,539,723. 33	2,280,506,153. 82	

额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264,487,962.11			18,644,219.68	15,793,117.45		153,685,824.31		562,611,123.55	4,327,273.62	566,938,39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4,916.11		-4,916.11		-4,916.1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				264,487,962.11			18,644,219.68	15,793,117.45		153,680,908.20		562,606,207.44	4,327,273.62	566,933,481.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272,159.65	4,633,057.16		105,848,161.78		113,753,378.59	2,604,369.70	116,357,748.29	

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633,057.16		-4,633,057.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3,272,159.65				3,272,159.65	75,059.66	3,347,219.31	
1. 本 期提 取							18,921,855.58				18,921,855.58	420,312.42	19,342,168.00	
2. 本 期使 用							15,649,695.93				15,649,695.93	345,252.76	15,994,948.69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110,000,000.00				264,487,962.11		21,916,379.33	20,426,174.61	259,529,069.98		676,359,586.03	6,931,643.32	683,291,229.35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241,708,718.43				20,270,925.91	167,417,369.81	539,397,014.1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				241,708,718.43				20,270,925.91	167,417,369.81	539,397,01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70,000.00				1,406,243.368.76				9,644,324.01	86,798,916.09	1,539,356,608.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443,240.10	96,443,240.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670,000.00				1,406,243.368.76						1,442,913,368.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670,000.00				1,406,243.368.76						1,442,913,368.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644,324.01	-9,644,324.01	
1. 提取盈余公积									9,644,324.01	-9,644,324.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3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670,000.00				1,647,952,087.19				29,915,249.92	254,216,285.90	2,078,753,623.0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241,708,718.43				15,637,868.75	125,719,855.41	493,066,442.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				241,708,718.43				15,637,868.75	125,719,855.41	493,066,442.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33,057.16	41,697,514.40	46,330,57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330,571.56	46,330,571.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2023 年年度报告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633,057.16	-4,633,057.16		
1. 提取盈余公积								4,633,057.16	-4,633,057.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0				241,708,718.43			20,270,925.91	167,417,369.81	539,397,014.15	

公司负责人：毛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卫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卫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2016年3月由江西国科军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10,000万元。2023年5月16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1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67万股。于2023年6月21日,本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88543)。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667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669771691N;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勇。

(二) 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要业务包括导弹(火箭)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弹药装备的研制、生产与销售等。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票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票据认定为重要应收票据。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合同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资产认定为重要合同资产。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净资产 5%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

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工行、农行、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中行、建行、交行、邮储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行、浦发、中信、光大、华夏、民生、平安、兴业、浙商）
信用等级一般银行及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除信用等级较高外的一般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信用等级一般银行及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如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并根据可收回金额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特定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销售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销售款项外的其他销售款项

对于划分特定组合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账龄分析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如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并根据可收回金额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①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②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③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④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⑤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⑥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⑦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⑧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⑨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⑩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⑪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⑫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调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⑬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⑭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变化。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特定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特定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账龄分析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如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并根据可收回金额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处理参照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应收账款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特定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销售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销售款项的其他销售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3-5	2.38-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3-5	6.33-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3-5	6.79-12.1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5	9.50-24.25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软件	5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委外研发费、折旧及摊销、试验和试制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军品业务

对于军品销售业务，销售对象为军方单位的军品销售，取得由主管军事代表室出具的产品验收合格文件后确认销售收入；销售对象为军工客户的军品销售，取得客户签收的相关凭证时确认收入。

(2) 民品业务

本公司民品业务主要为炮射防雹增雨弹产品，其收入确认方法为客户签收并取得终端用户签收凭证时确认收入。

(3) 受托研制业务

对于军品研制业务，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研制任务验收前，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当该项目累计发生成本已经超过合同金额时，则以合同金额为限确认收入；研制任务验收时，以合同金额与累计已确认的收入之间的差额在验收当期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10 万元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

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232.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6,232.49
	未分配利润	-70,999.81
	所得税费用	66,083.70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该事项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项目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85,378.79	14,680,611.47	195,232.68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6,093.81	3,842,326.30	266,232.49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59,600,069.79	259,529,069.98	-70,999.81
利润：			
所得税费用	16,443,151.35	16,509,235.05	66,083.7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国科军工	25%
宜春先锋	15%
星火军工	15%
航天经纬	15%
新明机械	15%
九江国科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航天经纬化工有限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复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6000182），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该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2、2022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新明机械有限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复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6000409），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该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3、2023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国科远大机电有限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复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600173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该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4、2023 年 11 月 22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春先锋军工机械有限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复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6000163），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该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5、2023 年 11 月 22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星火军工工业有限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复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600047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该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6、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军队系统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国税地字[1989]第 083 号）中“军需工厂用地，凡专门生产军品的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生产民营产品的，按规定征收土地使用税；既生产军品又生产民营产品的，可按各占的比例划分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条件的用于生产军工产品的工厂用地，免缴土地使用税。

7、依据财政部《关于军队房产免征房产税的通知》（财税字[1987]32 号）中关于“军需工厂的房产，为照顾实际情况，凡生产军品的，免征房产税，生产经营民品的，依照规定征收房产税，既生产军品又生产经营民品的，可按各占比例划分征免房产税”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条件的用于生产军工产品的房产，免缴房产税。

8、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享受前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073.15	15,649.73
银行存款	1,625,797,863.33	334,488,778.35
其他货币资金	201,749,568.54	6,426,049.0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827,581,505.02	340,930,477.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注：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含定期存款及利息 201,276,872.72 元；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含大额存单及其利息 200,761,944.45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87,624.09 元。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87,624.09	4,884,604.59
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		1,541,444.46
合计	987,624.09	6,426,049.05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64,050.00	12,366,2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2,149,001.75	123,424,080.00
减：坏账准备	2,642,450.09	7,100,093.02
合计	54,470,601.66	128,690,186.9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113,051.75	100.00	2,642,450.09	4.63	54,470,601.66	135,790,280.00	100.00	7,100,093.02	5.23	128,690,186.98
其中：										
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964,050.00	8.69			4,964,050.00	3,350,000.00	2.47			3,350,000.00
信用等级一般银行及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52,149,001.75	91.31	2,642,450.09	5.07	49,506,551.66	132,440,280.00	97.53	7,100,093.02	5.36	125,340,186.98
合计	57,113,051.75	100.00	2,642,450.09	4.63	54,470,601.66	135,790,280.00	100.00	7,100,093.02	5.23	128,690,186.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等级一般银行及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1,449,001.75	2,572,450.09	5.00
1 至 2 年	700,000.00	70,000.00	10.00
合计	52,149,001.75	2,642,450.09	5.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信用等级一般银行及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7,100,093.02	-4,457,642.93				2,642,450.09
合计	7,100,093.02	-4,457,642.93				2,642,450.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4,515,743.48	106,564,819.34
1 年以内小计	174,515,743.48	106,564,819.34
1 至 2 年	27,510,599.86	12,892,832.90
2 至 3 年	6,099,500.00	3,459,679.2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96,000.00	2,267,790.62
4 至 5 年	1,239,549.97	152,000.00
5 年以上	46,674,200.00	47,622,000.00
合计	257,835,593.31	172,959,122.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835,593.31	100.00	61,260,587.15	23.76	196,575,006.16	172,959,122.11	100.00	56,186,955.41	32.49	116,772,166.70
其中：特定组合										
账龄分析组合	257,835,593.31	100.00	61,260,587.15	23.76	196,575,006.16	172,959,122.11	100.00	56,186,955.41	32.49	116,772,166.70
合计	257,835,593.31	100.00	61,260,587.15	23.76	196,575,006.16	172,959,122.11	100.00	56,186,955.41	32.49	116,772,166.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4,515,743.48	8,725,787.18	5.00
1 至 2 年	27,510,599.86	2,751,059.99	10.00
2 至 3 年	6,099,500.00	1,219,900.00	20.00
3 至 4 年	1,796,000.00	898,000.00	50.00
4 至 5 年	1,239,549.97	991,639.98	80.00
5 年以上	46,674,200.00	46,674,200.00	100.00
合计	257,835,593.31	61,260,587.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分析组合	56,186,955.41	5,073,631.74				61,260,587.15
合计	56,186,955.41	5,073,631.74				61,260,587.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军方单位 A	116,771,200.00		116,771,200.00	42.22	6,682,310.00
军工单位 F2	46,656,700.00		46,656,700.00	16.87	46,271,700.00
军工单位 C1	35,248,575.40		35,248,575.40	12.74	2,983,177.92
军工单位 D1	12,553,129.20	14,361,600.00	26,914,729.20	9.73	1,705,656.46
江西华控气象设备有限公司	5,445,650.00		5,445,650.00	1.97	272,282.50
合计	216,675,254.60	14,361,600.00	231,036,854.60	83.53	57,915,126.8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8,774,650.00	1,391,527.50	17,383,122.50	7,495,475.00	464,688.75	7,030,786.25
合计	18,774,650.00	1,391,527.50	17,383,122.50	7,495,475.00	464,688.75	7,030,786.2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质保金	11,279,175.00	YD040/XM 产品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合计	11,279,175.0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74,650.00	100.00	1,391,527.50	7.41	17,383,122.50	7,495,475.00	100.00	464,688.75	6.20	7,030,786.25
其中：特定组合										
账龄分析组合	18,774,650.00	100.00	1,391,527.50	7.41	17,383,122.50	7,495,475.00	100.00	464,688.75	6.20	7,030,786.25
合计	18,774,650.00	100.00	1,391,527.50	7.41	17,383,122.50	7,495,475.00	100.00	464,688.75	6.20	7,030,786.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995,350.00	599,767.50	5.00
1 至 2 年	5,641,000.00	564,100.00	10.00
2 至 3 年	1,138,300.00	227,660.00	20.00
合计	18,774,650.00	1,391,527.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926,838.75			
合计	926,838.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223,285.01	99.59	5,202,716.92	97.17
1 至 2 年	25,590.88	0.41	151,267.10	2.8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6,248,875.89	100.00	5,353,984.0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齐齐哈尔市晋源特殊钢有限公司	1,522,518.80	24.36
军工单位 C4	562,782.27	9.01
科研机构 F	434,951.45	6.96
军工单位 C12	345,000.00	5.52
上海冷拉型钢厂有限公司	311,157.20	4.98
合计	3,176,409.72	50.8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47,570.93	1,921,611.99
减：坏账准备	249,269.53	401,486.63
合计	2,398,301.40	1,520,125.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22,422.52	483,029.93
1 年以内小计	2,522,422.52	483,029.93
1 至 2 年		103,000.00
2 至 3 年		1,204,433.6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00.00	10,000.00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121,148.41	121,148.41
合计	2,647,570.93	1,921,611.9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77,322.07	162,120.00
保证金及押金	2,070,708.40	1,343,900.00
代垫款项	167,060.40	140,770.13
其他	232,480.06	274,821.86
合计	2,647,570.93	1,921,611.9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89,684.82	-	11,801.81	401,486.6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2,217.10			-152,217.1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37,467.72		11,801.81	249,269.5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分析组合	401,486.63	-152,217.10				249,269.53
合计	401,486.63	-152,217.10				249,269.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东风国际招标有 限公司	1,600,000.00	60.43	保证金	1年以内	80,000.00
军工单位 C12	255,000.00	9.63	保证金	1年以内	12,750.00
中钢招标有限责 任公司	200,000.00	7.55	保证金	1年以内	10,000.00
白银有色西北铜 加工有限公司	50,064.00	1.90	其他	5年以上	50,064.00
齐圣辉	50,000.00	1.89	备用金	1年以内	2,500.00
合计	2,155,064.00	81.40	/	/	155,314.0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446,974.59		69,446,974.59	110,681,705.31		110,681,705.31
在产品	91,816,672.70	2,265,884.64	89,550,788.06	74,563,837.85	2,278,098.50	72,285,739.35
库存商品	148,301,124.83	78,131,563.17	70,169,561.66	146,731,087.22	80,348,678.75	66,382,408.47
周转材料	15,937.67		15,937.6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8,837,310.05		8,837,310.05
发出商品	1,770,088.61	-	1,770,088.61	1,802,766.38		1,802,766.38
委托加工物资	1,103,903.00		1,103,903.00	3,843,829.96		3,843,829.96
合计	312,454,701.40	80,397,447.81	232,057,253.59	346,460,536.77	82,626,777.25	263,833,759.5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2,278,098.50	146,686.31		158,900.17		2,265,884.64
库存商品	80,348,678.75			2,217,115.58		78,131,563.17
合计	82,626,777.25	146,686.31		2,376,015.75		80,397,447.8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已销售或领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792,186.73
待认证进项税额	31,704,735.93	13,691,670.31
预付 IPO 费用		7,669,811.27
预缴税金	702,771.99	
待摊费用	17,158.14	13,015.00
合计	32,424,666.06	46,166,683.3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96,944,394.97	663,825,447.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96,944,394.97	663,825,44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4,646,069.43	278,908,021.14	8,848,814.47	27,165,762.91	839,568,66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3,440,398.65	30,226,725.55	1,004,168.13	4,406,648.94	79,077,941.27
(1)购置	12,614,069.72	4,387,905.22	1,004,168.13	1,499,996.11	19,506,139.18
(2)在建工程转入	30,826,328.93	25,838,820.33	-	2,906,652.83	59,571,802.09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0,972.29	2,561,451.97	114,817.07	-	2,837,241.33
(1)处置或报废	160,972.29	2,561,451.97	114,817.07	-	2,837,241.33
4. 期末余额	567,925,495.79	306,573,294.72	9,738,165.53	31,572,411.85	915,809,367.8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321,383.79	99,575,310.89	5,688,093.26	15,109,719.31	170,694,507.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84,834.12	22,321,104.66	580,331.67	3,007,205.40	45,693,475.85
(1)计提	19,784,834.12	22,321,104.66	580,331.67	3,007,205.40	45,693,47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154.67	2,346,492.47	109,076.22	-	2,571,723.36
(1)处置或报废	116,154.67	2,346,492.47	109,076.22	-	2,571,723.36
4. 期末余额	69,990,063.24	119,549,923.08	6,159,348.71	18,116,924.71	213,816,259.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9,202.65	4,944,117.97	2,691.24	52,701.32	5,048,713.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9,202.65	4,944,117.97	2,691.24	52,701.32	5,048,713.1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7,886,229.90	182,079,253.67	3,576,125.58	13,402,785.82	696,944,394.97
2. 期初账面价值	474,275,482.99	174,388,592.28	3,158,029.97	12,003,342.28	663,825,447.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宜春先锋靶场的房屋及建筑物	4,723,106.42	土地所有权不属于宜春先锋
技改项目 B（三期）房屋及建筑物	22,549,867.2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7,272,973.6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无法搬迁拟报废的固定资产	5,048,713.18		5,048,713.18	废品市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048,713.18		5,048,713.18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50,867,892.87	75,055,846.69
工程物资		
合计	50,867,892.87	75,055,846.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统筹规划建设 项目 A 区	5,243,743.34		5,243,743.34	13,721,849.46		13,721,849.46
统筹规划建设 项目 B 区	40,441,260.09		40,441,260.09	56,167,165.02		56,167,165.02
动力模块能力 建设项目	2,216,939.84		2,216,939.84	342,760.00		342,760.00
技改项目 B				3,494,143.01		3,494,143.01
零星工程	2,965,949.60		2,965,949.60	1,329,929.20		1,329,929.20
合计	50,867,892.87		50,867,892.87	75,055,846.69		75,055,846.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统筹规划建设 项目A区	36340 万元	13,721,849.46	16,026,466.17	24,248,700.55		5,499,615.08	82.62	97.00	4,914,829.44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和金融机 构贷款
统筹规划 建设项 目B区	28000 万元	56,167,165.02	575,896.81	16,557,673.48		40,185,388.35	90.06	96.00	5,161,048.91	90,492.49	4.4175	募集 资金、 自有 资金 和金 融机 构 贷 款
技改项目 B	16000 万元	3,494,143.01	12,790,451.69	16,284,594.70			112.75	100.00	271,825.57			自有 资金 和金 融机 构 贷 款

动力模块 能力建设 项目	65000 万元	342,760.00	1,874,179.84			2,216,939.84	0.29	0.29				自有 资金 和金 融机 构贷 款
合计	145340 万元	73,725,917.49	31,266,994.51	57,090,968.73	-	47,901,943.27	/	/	10,347,703.92	90,492.4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13,828.32	8,419,547.80		11,833,376.12
2. 本期增加金额	842,749.48	135,342.60	449,658.82	1,427,750.90
(1) 新增租赁	842,749.48	135,342.60	449,658.82	1,427,750.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21,374.74		449,658.82	871,033.56
(1) 处置	421,374.74		449,658.82	871,033.56
4. 期末余额	3,835,203.06	8,554,890.40	-	12,390,093.4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38,945.08	495,788.18		2,134,733.26
2. 本期增加金额	425,205.80	284,035.23	87,433.64	796,674.67
(1) 计提	425,205.80	284,035.23	87,433.64	796,674.67
3. 本期减少金额			87,433.64	87,433.64
(1) 处置			87,433.64	87,433.64
4. 期末余额	2,064,150.88	779,823.41	-	2,843,974.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71,052.18	7,775,066.99	-	9,546,119.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4,883.24	7,923,759.62		9,698,642.8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527,062.18	2,410,171.57	106,937,23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15,576.24	315,576.24
(1) 购置		315,576.24	315,576.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527,062.18	2,725,747.81	107,252,809.9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380,706.96	1,253,260.79	12,633,967.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2,663.16	356,364.27	2,459,027.43
(1) 计提	2,102,663.16	356,364.27	2,459,027.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483,370.12	1,609,625.06	15,092,995.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043,692.06	1,116,122.75	92,159,814.81
2. 期初账面价值	93,146,355.22	1,156,910.78	94,303,266.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九江国科	1,310,904.82					1,310,904.82
合计	1,310,904.82					1,310,904.8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九江国科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军品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九江国科	282,156,601.61	317,100,000.00		5 年	①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为 10.61%、4.63%、3.71%、2.79%、1.86%。 ②预测期利润率为：11.25%、9.30%、9.46%、9.43%、8.71% 折现率：11.74%	①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②折现率：反应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 8.78%；折现率 11.7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282,156,601.61	317,100,0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宜春先锋污水处理改造工程	63,200.66		63,200.66		
新明机械试验场地改造	91,157.96		91,157.96		
九江国科房屋改造	1,501,126.37	21,524.75	235,785.70		1,286,865.42
合计	1,655,484.99	21,524.75	390,144.32		1,286,865.4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23,820.51	62,825,470.05	9,816,016.40	65,440,109.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79,709.60	16,531,397.37	2,744,278.57	18,295,190.49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1,398,776.55	9,325,177.00	952,571.55	6,350,477.00
递延收益	2,065,058.33	13,767,055.52	816,608.32	5,444,055.49
预计负债	152,229.50	1,014,863.34	155,903.95	1,039,359.70
租赁负债	230,529.34	1,536,862.28	195,232.68	1,301,551.22
合计	15,750,123.83	105,000,825.56	14,680,611.47	97,870,743.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固定资产	3,230,994.54	21,539,963.65	3,576,093.81	23,840,625.42
使用权资产	202,451.62	1,349,677.44	266,232.49	1,774,883.24
小 计	3,433,446.16	22,889,641.09	3,842,326.30	25,615,508.6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991,798.46	92,098,882.77
可抵扣亏损	202,376,224.80	212,859,830.74
合计	306,368,023.26	304,958,713.5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30,642,145.34	
2024 年度	37,256,278.37	37,256,278.37	
2025 年度	21,790,153.63	32,636,168.93	
2026 年度	50,994,569.77	55,769,904.19	
2027 年度	56,020,277.28	56,555,333.91	
2028 年度	36,314,945.75		
合计	202,376,224.80	212,859,830.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 购置款	10,013,857.58		10,013,857.58	2,851,213.13		2,851,213.13
合 计	10,013,857.58		10,013,857.58	2,851,213.13		2,851,213.13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87,624.09	987,624.09	质押	票据保证金	6,426,049.05	6,426,049.05	质押/冻结	票据保证金和诉讼法院冻结的存款
固定资产	30,315,555.85	27,272,973.62	其他	未办理产权证	26,536,486.83	24,414,613.72	其他	未办理产权证
合计	31,303,179.94	28,260,597.71	/	/	32,962,535.88	30,840,662.77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29,55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083.33	48,074.58
合计	10,010,083.33	44,598,074.5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4,332,160.97	52,161,826.50
银行承兑汇票	73,838,120.41	20,000,000.00
合计	138,170,281.38	72,161,826.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7,224,262.60	297,669,309.13
1 年以上	83,890,369.49	70,652,411.74
合计	401,114,632.09	368,321,720.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477,149.98	双方尚未结算
合计	25,477,149.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85,547,933.38	105,905,999.85
合计	185,547,933.38	105,905,999.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79,641,933.53	主要系报告期末收到客户预付款所致
合计	79,641,933.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592,157.52	162,964,250.35	150,746,281.44	50,810,126.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70,096.91	7,070,096.91	
三、辞退福利	4,355,177.00	33,602.00	33,602.00	4,355,17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947,334.52	170,067,949.26	157,849,980.35	55,165,303.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103,105.13	150,907,344.54	138,318,524.36	50,691,925.31
二、职工福利费		3,919,828.99	3,919,828.99	
三、社会保险费	140,888.10	3,481,680.16	3,622,568.2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888.10	3,008,040.55	3,148,928.65	-
工伤保险费		319,579.63	319,579.63	
生育保险费		154,059.98	154,059.98	
四、住房公积金		1,656,553.00	1,656,55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8,164.29	2,998,843.66	3,228,806.83	118,201.1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8,592,157.52	162,964,250.35	150,746,281.44	50,810,126.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24,626.57	6,824,626.57	
2、失业保险费		245,470.34	245,470.3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070,096.91	7,070,09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477,604.99	1,048,115.4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462,520.79	11,063,268.34
个人所得税	2,682,842.79	2,213,961.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0,972.35	98,390.07
教育费附加	703,791.52	47,425.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9,194.35	31,616.75
印花税	41,580.61	4,766.47
房产税	16,844.04	16,844.04
土地使用税	7,106.54	
合计	40,472,457.98	14,524,387.81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71,880.33	7,655,550.44
合计	7,671,880.33	7,655,550.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382,624.11	3,803,342.67
往来款	388,904.00	475,599.32
代收代付款	298,422.48	63,898.37
某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1,101,929.74	1,812,710.08
合计	7,671,880.33	7,655,550.4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0	62,036,6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6,285.71	266,591.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2,916.67	449,755.67
合计	40,279,202.38	62,752,946.6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9,016,200.00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41,271,380.00
待转销项税	1,717,218.03	3,383,003.42
合计	1,717,218.03	53,670,583.4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300,752,897.63
信用借款		
合计	60,000,000.00	300,752,897.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87,496.45	1,473,171.9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5,416.22	171,620.7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6,285.71	266,591.00
合计	1,315,794.52	1,034,960.2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6,055.61	26,055.61
合计	26,055.61	26,055.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039,359.70	1,014,863.34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039,359.70	1,014,863.3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54,333.28	10,200,000.00	780,333.31	20,573,999.97	
合计	11,154,333.28	10,200,000.00	780,333.31	20,573,999.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航天经纬安全改造项目	376,000.00	-	47,000.00	329,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制造 2025 专项资金	475,000.00		100,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两用智能化电子产品项目	240,000.00	200,000.00	38,333.33	401,666.67	与资产相关
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C 区	1,158,888.82	-	46,666.68	1,112,222.14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608,472.23	-	21,666.67	586,805.56	与资产相关
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A 区	5,101,805.56	-	181,666.67	4,920,138.89	与资产相关
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00		58,333.33	441,666.67	与资产相关
人雨弹生产线改造专项	694,166.67	-	69,999.96	624,166.71	与资产相关

资金					
技改项目 B 改造项目	2,000,000.00		16,666.67	1,983,333.33	与资产相关
创新能力和产业升级平台建设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能力平台建设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两用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智能化改造项目		1,500,000.00	2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某智能制造项目设备补助		1,6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54,333.28	10,200,000.00	780,333.31	20,573,999.97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0,000,000.00	36,670,000.00				36,670,000.00	146,670,00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23]1011 号”文《关于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6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3.6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01,378,9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58,465,531.2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42,913,368.76 元，其中增加股本 36,67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406,243,368.76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5,657,546.19	1,406,243,368.76		1,641,900,914.95
其他资本公积	28,830,415.92			28,830,415.92
合计	264,487,962.11	1,406,243,368.76		1,670,731,330.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股本其他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916,379.33	18,647,828.92	11,642,296.67	28,921,911.58
合计	21,916,379.33	18,647,828.92	11,642,296.67	28,921,911.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426,174.61	9,644,324.01		30,070,498.6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426,174.61	9,644,324.01		30,070,498.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9,600,069.79	153,685,824.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0,999.81	-4,916.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9,529,069.98	153,680,908.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687,943.45	110,481,218.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644,324.01	4,633,057.1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572,689.42	259,529,069.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70,999.81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6,129,457.19	703,609,257.78	835,609,668.93	525,825,084.42
其他业务	4,124,779.65	108,879.80	1,614,151.30	476,357.51
合计	1,040,254,236.84	703,718,137.58	837,223,820.23	526,301,441.9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军品业务	994,574,572.29	673,609,596.18
民品业务	36,268,389.34	26,238,141.18
受托研制业务	5,286,495.56	3,786,620.86
其他业务	4,124,779.65	108,879.8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034,967,741.28	699,931,516.72
在某一时段确认	5,286,495.56	3,786,620.8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040,254,236.84	703,718,137.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2,223.37	218,602.60
教育费附加	922,939.88	106,446.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5,293.26	70,964.14
资源税		
房产税	67,376.16	67,376.16
土地使用税	28,426.16	
车船使用税	3,026.80	3,026.80
印花税	287,953.33	63,565.41
合计	3,967,238.96	529,981.2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17,046.24	11,161,718.06
汽车费	338,532.08	198,712.27
办公及差旅费	815,335.80	750,624.51
业务招待费	2,271,921.53	2,012,593.25
会务费	213,153.36	203,533.91
租赁费	80,510.00	85,550.00
宣传费	104,357.70	334,665.49
其他	431,374.44	475,469.89
合计	16,872,231.15	15,222,867.3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535,176.02	38,990,624.79
折旧与摊销	13,180,307.99	18,927,365.80
办公及差旅费	2,776,847.47	2,926,810.48
物业及水电费	2,844,173.01	3,538,441.68
租赁费	645,170.61	613,627.62
业务招待费	3,662,412.17	2,310,722.33
汽车费用	2,568,704.35	2,086,502.82
中介费用	2,412,446.29	3,215,741.68
其他	6,145,462.27	2,389,647.12
合计	77,770,700.18	74,999,484.32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942,694.61	24,722,923.90
材料费	21,359,790.96	24,453,219.72
委外研发费	6,432,217.88	4,301,898.31
折旧及摊销	2,029,373.07	1,397,800.52
试验和试制费用	6,709,101.79	5,812,627.86
差旅费	1,345,780.33	474,499.88
咨询费	860,000.00	332,990.10
会务费	288,386.76	168,721.07
招待费	360,061.95	58,750.13
水电费	295,079.02	385,513.75
其他	1,757,885.75	2,564,945.06
合计	72,380,372.12	64,673,890.30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418,966.87	14,353,439.90
减：利息收入	12,048,317.83	994,272.72
手续费支出	191,772.65	145,789.96
合计	-437,578.31	13,504,957.14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265,905.33	345,459.83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转入	780,333.31	412,833.33
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项目	67,500.00	232,700.00
某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科技入园奖励	105,000.00	50,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368,813.85	
创新平台载体补助	100,000.00	
研发平台奖励	100,000.00	
两用专项资金研发补助	18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89,309.69	16,238.15
科技专项资金		246,000.00
高新技术企业量质“双提升”竞现奖励		150,000.00
研发投入奖励	213,000.00	87,5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76,500.00	64,5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116,500.00
涉工政策项目资金		115,800.00
XX 火箭弹控制装置项目研发补助		2,500,000.00
工业纾困扶持款		86,497.00
“双千计划”高技能人才领军项目经费	50,000.00	

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社保补贴	83,319.38	
其他政府补助	59,503.26	82,843.90
合计	2,539,184.82	5,506,872.21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04.17	
合计	29,704.17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457,642.93	-4,513,306.6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73,631.74	-8,053,206.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2,217.10	326,898.8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463,771.71	-12,239,614.4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26,838.75	-367,997.2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6,686.3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048,713.18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73,525.06	-5,416,710.43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3,953.28	1,752.01
合计	13,953.28	1,752.01

其他说明：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其他	298,101.29	37,350.00	298,101.29
合计	398,101.29	187,350.00	398,101.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527.97		11,527.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527.97		11,527.9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3,555.00	100,000.00
税收滞纳金	469,728.31		469,728.31
其他	87,137.16	407,528.14	87,137.16
合计	668,393.44	511,083.14	668,393.44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290,907.06	15,784,642.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78,392.50	724,592.86
合计	19,812,514.56	16,509,235.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6,758,388.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689,597.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048,962.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19,220.2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19,359.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47,946.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72,059.64
加计扣除影响	-10,290,811.76
所得税费用	19,812,514.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048,317.83	994,272.72
政府补助	11,690,037.66	8,094,038.88
其他货币资金	6,426,049.05	9,951,540.87
往来款	1,543,416.80	4,425,745.37
其他营业外收入	298,101.29	37,350.00
合计	32,005,922.63	23,502,947.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0,175,579.35	39,455,682.51
管理费用	18,436,678.00	19,363,059.59
销售费用	4,066,862.43	3,813,530.25
往来款	2,125,657.81	1,461,464.51
营业外支出	656,865.47	511,083.14
财务手续费	191,772.65	145,789.96
其他流动资产		7,669,811.27
其他货币资金	987,624.09	12,655,942.69
合计	66,641,039.80	85,076,363.9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9,958,754.67	
合计	9,958,754.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有关的现金	360,421.73	1,414,860.00
支付IPO发行费用有关的现金	24,096,158.01	

合计	24,456,579.74	1,414,860.00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4,598,074.58	120,000,000.00	2,327,333.14	156,915,324.39		10,010,083.33
长期借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3,239,253.30		9,098,183.89	272,204,520.52		100,132,916.67
租赁负债（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1,551.22		921,899.86	347,725.83	413,645.02	1,462,080.23
合计	409,138,879.10	120,000,000.00	12,347,416.89	429,467,570.74	413,645.02	111,605,080.2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6,945,873.95	113,010,528.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3,525.06	5,416,710.43
信用减值损失	463,771.71	12,239,614.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693,475.85	38,049,331.62
使用权资产摊销	796,674.67	1,199,691.76

无形资产摊销	2,459,027.43	2,368,30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0,144.32	468,587.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53.28	-1,752.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27.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18,966.87	14,353,439.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0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9,512.36	-2,925,13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8,880.14	3,649,731.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629,819.62	-98,563,114.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54,863.41	-127,426,150.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9,988,827.91	198,135,034.2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494,722.00	159,974,819.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6,593,880.93	334,504,428.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4,504,428.08	373,143,892.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2,089,452.85	-38,639,464.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26,593,880.93	334,504,428.08
其中：库存现金	34,073.15	15,649.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5,797,863.33	334,488,778.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761,944.4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6,593,880.93	334,504,428.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87,624.09	4,884,604.59	使用受限
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		1,541,444.46	使用受限
合计	987,624.09	6,426,049.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02,500.00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60,421.7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942,694.61	24,722,923.90
材料费	21,359,790.96	24,453,219.72
委外研发费	6,432,217.88	4,301,898.31
折旧及摊销	2,029,373.07	1,397,800.52
试验和试制费用	6,709,101.79	5,812,627.86
差旅费	1,345,780.33	474,499.88
咨询费	860,000.00	332,990.10
会务费	288,386.76	168,721.07
招待费	360,061.95	58,750.13
水电费	295,079.02	385,513.75
其他	1,757,885.75	2,564,945.06
合计	72,380,372.12	64,673,890.3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2,380,372.12	64,673,890.3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春先锋	江西宜春	4,000 万元	江西宜春	弹药装备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星火军工	江西南昌	3,000 万元	江西南昌	引信及智能控制装备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航天经纬	江西泰和	10,000 万元	江西泰和	固体发动机动力模块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九江国科	江西德安	10,000 万元	江西德安	弹药装备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明机械	江西九江	2,000 万元	江西九江	引信及智能控制装备、导弹安全与控制模块	86.2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明机械	13.75%	6,257,930.50		13,539,723.3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明机械	178,759,082.66	92,280,448.88	271,039,531.54	171,054,927.47	1,513,888.81	172,568,816.28	167,532,900.18	96,224,782.85	263,757,683.03	171,946,842.67	41,398,888.82	213,345,731.4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明机械	214,975,233.44	45,512,221.81	45,512,221.81	88,010,804.67	168,498,487.12	18,394,982.09	18,394,982.09	-26,169,261.1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154,333.28	10,200,000.00		780,333.31		20,573,999.9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54,333.28	10,200,000.00		780,333.31		20,573,999.9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80,333.31	412,833.33
与收益相关	1,400,727.97	5,227,800.73
合计	2,181,061.28	5,640,634.0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客户集中度高，但均为信誉较高、综合实力强的军方单位或军工客户，不存在特定信用集中风险。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此外，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将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降到最低。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不存在汇率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适用 不适用**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适用 不适用**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军工控股	江西省南昌市	投资管理	100,000 万元	33.75	43.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系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南昌嘉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南昌嘉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 10.23% 股权与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协议有效期至本公司上市之日起满三年。协议有效期间，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直接持股以及一致行动关系实际控制本公司 43.98% 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星火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西华声电器总厂破产清算组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西先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西新余国泰特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紫宏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之前属于同一母公司，2022 年 3 月之后属于母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西军工靶场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景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虔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长天教育培训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西洪都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关联企业 A	材料	21,696,683.93	30,154,722.00	否	19,343,410.98
关联企业 A	试验及研制费				52,530.97
关联企业 B	试验费	1,294,174.00	336,000.00	是	479,973.85
江西新余国泰特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318,584.06	360,000.00	否	735,398.24
江西虔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费及软件	12,687.58			901,886.07
江西景光电子有限公司	材料加工费	75,249.03	100,000.00	否	47,622.13
江西长天教育培训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6,213.60
江西洪都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247,120.85
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	维修费				6,600.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企业 A	产品	2,382,000.00	874,217.17
关联企业 A	试验收入	114,150.9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华声电器总厂破产清算组	房屋	45,000.00							4,291.62		
江西星火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57,500.00							6,143.72		
江西先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66,600.00	922,360.00	57,807.93	82,903.42		845,891.5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春先锋	50,000,000.00	2023/3/17	2023/9/1	是
宜春先锋	20,000,000.00	2023/3/28	2023/9/1	是
宜春先锋	10,000,000.00	2023/4/4	2023/9/1	是
九江国科	10,000,000.00	2023/3/29	2023/9/28	是
九江国科	5,000,000.00	2022/11/29	2023/9/1	是
九江国科	6,180,000.00	2022/5/31	2023/4/12	是
九江国科	25,074,349.73	2022/1/29	2023/4/12	是
九江国科	81,646,973.50	2020/8/27	2023/4/12	是
九江国科	7,230,000.00	2022/5/31	2023/4/12	是
新明机械	9,000,000.00	2021/6/30	2023/6/30	是
新明机械	40,000,000.00	2022/9/2	2023/12/15	是
新明机械	9,000,000.00	2022/12/28	2023/12/28	是
航天经纬	30,828,513.20	2021/7/30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950,000.00	2021/7/30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3,536,400.00	2022/1/20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1,800,000.00	2022/1/20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810,200.00	2022/4/28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100,000.00	2022/4/28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1,520,423.00	2022/6/1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200,000.00	2022/6/1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12,812,638.20	2022/6/29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1,100,000.00	2022/6/29	2023/10/17	是
航天经纬	10,000,000.00	2022/7/22	2023/7/23	是
航天经纬	5,000,000.00	2023/4/14	2023/9/19	是
航天经纬	3,000,000.00	2023/4/25	2023/9/19	是
航天经纬	970,000.00	2023/4/27	2023/9/19	是
航天经纬	1,030,000.00	2023/5/29	2023/9/19	是
宜春先锋	5,000,000.00	2023/3/24	2023/9/24	是
宜春先锋	300,000.00	2023/4/12	2023/10/12	是
宜春先锋	500,000.00	2023/4/12	2023/10/12	是
宜春先锋	500,000.00	2023/4/12	2023/10/12	是
宜春先锋	200,000.00	2023/4/12	2023/10/12	是
宜春先锋	300,000.00	2023/4/12	2023/10/12	是
宜春先锋	500,000.00	2023/5/19	2023/11/19	是
宜春先锋	700,000.00	2023/5/19	2023/11/19	是
宜春先锋	1,5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4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4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5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7,0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2,0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1,0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1,000,000.00	2023/6/30	2023/12/30	否
宜春先锋	5,000,000.00	2023/7/28	2024/1/28	否
宜春先锋	5,000,000.00	2023/7/28	2024/1/28	否
宜春先锋	2,600,000.00	2023/10/18	2024/4/18	否
宜春先锋	4,000,000.00	2023/10/18	2024/4/18	否
宜春先锋	3,000,000.00	2023/10/18	2024/4/18	否
宜春先锋	4,000,000.00	2023/10/18	2024/4/18	否
宜春先锋	1,000,000.00	2023/10/18	2024/4/18	否
宜春先锋	500,000.00	2023/10/18	2024/4/18	否
九江国科	3,000,000.00	2022/7/27	2023/1/27	是
九江国科	5,000,000.00	2023/2/15	2023/8/15	是
九江国科	4,000,000.00	2023/3/28	2023/9/28	是
九江国科	1,000,000.00	2023/6/29	2023/12/29	是
九江国科	3,000,000.00	2023/6/30	2023/12/29	是
新明机械	300,000.00	2022/7/29	2023/1/29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2/8/25	2023/2/25	是
新明机械	300,000.00	2022/8/25	2023/2/25	是
新明机械	300,000.00	2022/8/25	2023/2/25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2/8/25	2023/2/25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2/8/25	2023/2/25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2/8/25	2023/2/25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0	2022/9/29	2023/3/29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2/9/29	2023/3/29	是
新明机械	1,500,000.00	2022/9/29	2023/3/29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2/9/29	2023/3/29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230,4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262,6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171,072.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248,9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2/10/31	2023/4/30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436,8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155,2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187,8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436,0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114,332.50	2022/12/20	2023/6/20	是
新明机械	9,000,000.00	2022/12/28	2023/12/28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2/12/28	2023/6/28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2/12/28	2023/6/28	是
新明机械	300,000.00	2022/12/28	2023/6/28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2/12/28	2023/6/28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2/12/28	2023/6/28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2/12/28	2023/6/28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15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1,000,000.00	2023/1/18	2023/7/17	是
新明机械	200,000.00	2023/4/26	2023/10/26	是
新明机械	444,468.15	2023/5/30	2023/11/30	是
新明机械	500,000.00	2023/6/28	2023/12/28	是
新明机械	474,754.02	2023/6/28	2023/12/28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军工控股	20,000,000.00	2020/2/26	2023/1/10	是
军工控股	20,000,000.00	2020/2/26	2023/7/10	是
军工控股	100,000,000.00	2020/2/26	2028/1/1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46.73	604.7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江西新余国泰特种化工有限公司	48.00			
预付款项	关联企业A			604,304.63	
其他应收款	江西虔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合计		48.00		607,304.63	1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关联企业A	7,989,450.52	10,549,578.80
应付票据	关联企业A	7,269,64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关联企业B	593,350.00	
应付账款	江西新余国泰特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93,452.00
应付票据	江西新余国泰特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53,500.00	
应付账款	江西景光电子有限公司	85,026.85	77,699.00
应付账款	江西华声电器总厂破产清算组	45,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星火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57,5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紫宏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8,303,467.37	14,930,729.8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6,132,070.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16,132,070.40

根据 2024 年 3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截止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146,67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504,912 股后的股本 145,165,088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16,132,070.4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2.55%；转增 29,033,018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175,703,018 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属于控股型母公司，其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开展，以军品业务为主，民品业务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无不同的业务分布和地区分布，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215,723.93	
1 年以内小计	6,215,723.9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215,723.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5,723.93	100.00			6,215,723.93					
其中：特定组合	6,215,723.93	100.00			6,215,723.93					
账龄分析组合										
合计	6,215,723.93	/		/	6,215,723.9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15,723.93		
合计	6,215,723.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宜春先锋	6,215,723.93		6,215,723.93	100.00	
合计	6,215,723.93		6,215,723.93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3,608,752.89	175,155,805.56
合计	303,608,752.89	175,155,805.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3,610,686.54	175,157,331.06
1 年以内小计	303,610,686.54	175,157,331.0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03,610,686.54	175,157,331.06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的往来款	303,572,013.54	175,126,821.06
其他	38,673.00	30,510.00
合计	303,610,686.54	175,157,331.06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525.50			1,525.5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8.15			408.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1,933.65			1,933.65

余额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分析组合	1,525.50	408.15				1,933.65
合计	1,525.50	408.15				1,933.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九江国科	190,191,835.74	62.64	往来款	1 年以内和 1-2 年	
航天经纬	73,390,360.58	24.17	往来款	1 年以内	
新明机械	19,130,830.25	6.30	往来款	1 年以内	
星火军工	19,009,964.65	6.26	往来款	1 年以内	
宜春先锋	1,849,022.32	0.61	往来款	1 年以内	
合计	303,572,013.54	99.98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2,541,444.63		402,541,444.63	302,541,444.63		302,541,444.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02,541,444.63		402,541,444.63	302,541,444.63		302,541,444.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宜春先锋	39,686,402.79			39,686,402.79		
星火军工	22,541,839.93			22,541,839.93		
航天经纬	101,654,762.00			101,654,762.00		
新明机械	18,619,560.12			18,619,560.12		
九江国科	120,038,879.79	100,000,000.00		220,038,879.79		
合计	302,541,444.63	100,000,000.00		402,541,444.6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6,901,363.10	5,712,999.52		
合计	6,901,363.10	5,712,999.5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他业务	6,901,363.10	5,712,999.5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6,901,363.10	5,712,999.52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6,901,363.10	5,712,999.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000,000.00	89,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04.17	
合计	130,029,704.17	89,000,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2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81,061.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704.17	七、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		

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764.18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240.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47.95	
合计	1,622,385.2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8	1.10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7	1.08	1.0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毛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